

证券代码：400038

证券简称：汇绿 5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



二零二零年三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董事长李晓明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友谊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准确。

重大风险提示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第十部分“重大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注意。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是公司唯一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该平台披露的信息为主。本报告所涉及的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公司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正在进行的重新上市事项，正在按计划推进。此项工作存在不可预计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2019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5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我公司/汇绿生态	指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信股份/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指	公司曾用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众环	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汇绿园林	指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蓝德凯尔	指	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金溪华信	指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湖北绿泉	指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湖北源泉	指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
吉水汇绿	指	吉水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汇绿	指	江西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宁波汇宁	指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汇绿 5	股票代码	400038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Hui Lyu ecological technology Groups Co.,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晓明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 779-805 号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1097 号长江伟业办公大楼 5 楼		
邮政编码	430000		
公司网址	/		
电子信箱	huilyu@cnhly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琦	徐迪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1097 号长江伟业办公大楼 5 楼	
电话	(027) 83661352	(027) 83661352
传真	(027) 83641351	
电子信箱	huilyu@cnhlyl.com	

三、信息披露及置备地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股票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汇绿 5	400038

五、注册变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四斌 肖峰

2、公司聘请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层
项目负责人	李华峰

七、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营业收入（元）	769,044,387.47	741,435,385.00	3.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8,497,320.05	89,915,205.35	-1.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2,755,434.20	80,949,150.26	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13,801,088.62	-21,792,704.41	-622.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 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9%	9.57%	-9.2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 减%
总资产	1,969,563,108.72	1,899,371,838.21	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6,744,102.46	974,371,601.48	7.43%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主要是项目回款情况良好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9 年合计
营业收入	96,328,995.38	175,265,299.04	105,781,099.73	391,668,993.32	769,044,38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93,767.86	16,507,214.06	1,514,129.65	62,282,208.48	88,497,32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31,617.13	11,575,190.22	1,358,542.55	61,490,084.30	82,755,43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1,134.92	135,003,534.40	-51,942,147.29	84,450,836.43	113,801,088.62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项 目	本年发生额（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8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83,443.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756.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628.55
小 计	7,857,788.21
所得税影响额	2,115,902.36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合 计	5,741,885.8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经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及苗木种植等，能够完整的提供从苗木种植、园林工程设计、施工及后续绿化养护等全产业链服务。公司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多项一级资质以及其他与经营相关资质，资质齐全，具有独立承接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及配套的市政、道路、城市照明、生态治理、古建筑等施工业务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全产业链协同优势，取得了良好的成功业绩和行业声誉。

公司为控股型企业，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开展，设计业务主要通过汇绿园林、蓝德凯尔等开展，苗木种植业务主要通过绿泉苗木、源泉苗木、金溪华信、汇绿园林等多个子公司下设的苗圃开展。汇绿园林公司的主要子公司，于 2001 年注册成立于浙江省宁波市，业务范围覆盖浙江等华东经济发达地区，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后其全部股权置入华信股份。汇绿园林在稳固原有华东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开拓以武汉为核心的华中区域市场。目前主营业务以华东、华中、中西部为主，向周边辐射。

公司 2019 年的园林工程业务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93.34%，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为加强设计施工业务的协同效应，形成完整产业链，公司推动园林景观设计发展。同时，公司通过自有苗圃进行苗木种植，可部分用于承建的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对提高项目综合收益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二）报告期行业发展阶段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十九大报告对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的高度重视，表明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将迎来新的战略机遇。

为全面贯彻十九大精神，全国绿化委员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出台《关于积极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的意见》，提出要大面积增加生态资源总量，持续加大以林草植被为主体的生态系统修复，全面加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力争到 2020 年，生态环境总体改善，生态安全屏障基本形成；到 2035 年，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到 2050 年，迈入林业发达国家行列。各地政府也以不同形式组织召开会议，对国土绿化工作进行动员部署。

从宏观政策导向结合实际市场需求来看，行业正处于整体上升阶段。现园林绿化行业也已经从传统的道路景观绿化、市政公园、城市广场、公共绿地、厂住区绿化逐步延伸到了森林公园、流域治理、生态湿地修复、矿山环境治理等领域。传统市场容量的扩大和市场边界的拓展为园林绿化企业提供了发展机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项 目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其他应收款	-59.21%	代收代付款项的收回
存货	29.98%	主要报告期下半年施工进度顺利，完成产值较多
其他流动资产	89.85%	主要增加了结构性存款
长期应收款	-35.91%	BT 项目的持续回款所致
在建工程	-100.00%	在建工程完工转长期待摊
长期待摊费用	39.01%	主要为在建工程转入及技术服务费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主要来自于汇绿园林的整体经营实力和设计师团队以及苗木种植团队的专业力量。

随着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大型园林绿化项目逐步增加，对高层次、高水平、

高品位的园林绿化项目的需求也日益增多。随之而来的是，客户更加看重园林绿化企业过往的业绩和多年树立起来的品牌，优秀的品牌往往代表着高水平的服务和高质量的作品。因此，公司品牌成为影响行业竞争格局的最重要因素。

根据公司近年大型项目完成情况来看，汇绿已在多个区域建立自己的品牌形象。

1、资质优势

汇绿园林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多项一级资质。企业资质的差异决定了其业务范围和可承接项目的规模，规模越大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其综合性越强，复杂性越高，往往涉及绿化、市政道路、管线、照明、古建等多个专业工程领域，对企业的资质要求较高。经营资质是园林绿化企业实力的直接体现。

2、人才优势

汇绿园林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对技术和管理人才的培养，其中中高级技术职称人员 97 人，占员工人数的 30%，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人员 42 人；公司具有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员工 76 人，占员工人数的 24%，其中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的 24 人。稳定的专业团队是项目良好实施基础，且在对外承揽项目中也起到了关键性作用。同时，汇绿园林还建立了一支既具备先进设计理念和艺术品位，又拥有丰富项目操作经验的设计师队伍，能够有效保证工程项目的艺术效果。

3、产业链综合服务优势

汇绿园林作为一家综合性的大型园林绿化企业，经过多年的努力，已经初步形成了以园林工程施工业务为核心，园林景观设计业务快速发展，绿化养护及苗木种植作为补充的业务格局，各项业务优势互补，协调发展，提升了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设计和施工是城市园林产业链条中的核心环节，汇绿园林拥有风景园林工程

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两项业务的协调开展增强了业务承揽和实施能力。汇绿园林在园林工程施工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提高了设计业务的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降低了设计变更频率，加快了设计业务的实施效率，有利于工程的顺利开展。同时优质的工程项目给园林景观设计业务提供更多的客户资源，园林景观设计业务同样能够为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提供丰富的项目信息，有利于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开发，双方互为依托，相辅相成。

随着行业的发展，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对于苗木品种及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需求也呈现出多样化、个性化与功能化的特点，尤其是对大规格苗木和特色品种苗木的需求日益增加，因此苗木资源已成为影响园林企业设计、施工业务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近年来，汇绿生态体系内已建成多地块苗木基地。苗木供应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的主材，随着苗木自给程度的不断提升，将为工程施工质量和施工效率提供保障，同时有利于降低工程施工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4、大中型项目运营优势

大中型园林工程项目具有施工难度大、技术要求高、工期长的特点，对企业的综合管理能力要求较高。汇绿园林具有独立承接风景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及配套的市政道路、城市照明、古建筑等施工业务的能力，客户遍及华东、华中、华南、西北、西南等地区，具备跨区域承建运营大中型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能力和经验，近年来承建、参建的工程获得过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优秀园林工程金奖、浙江省钱江杯、浙江省市政工程金奖、湖北省市政工程金奖等荣誉，其中参建的武汉市环东湖绿道景观工程入选“联合国人居署中国改善城市公共空间示范项目”，武汉市东湖宾馆环境提升项目完工后成为国家领导人重要国事活动的舞台。良好的业绩赢得了业界良好的口碑和品牌，也为后续业务承接提供有力支持。

5、苗木储备优势

汇绿生态下属子公司在江西、湖北、浙江等地合计拥有苗圃用地 **9037.14** 亩，公司从事园林设计和施工业务使苗圃苗木的品种选择、标准控制等更具有市场前景性和灵敏性，随着早期建成苗圃的苗木逐步达到出圃标准，苗木采购压力缓解

的同时，公司自营高标准的苗木可以进一步提升工程质量。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 年公司全年经营情况稳定，实现营业收入 769,044,387.47 元，营业成本 577,964,879.78 元，净利润 88,497,320.05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755,434.20 元。

在公司业务分类中，工程施工是主要收入来源，全年工程施工收入占比保持在 95%左右，设计、苗木以及其他收入较去年相比略有增加。

2019 年度，公司大力开发西北市场，西北市场业务稳健提升，主营业务中西北以及其他地区业务占比增加到 16.41%。华中区域业务量相对下降，区域占比从 2018 年的 57.55% 下降到 35.06%。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769,044,387.47	741,435,385.00	3.72%	
营业成本	577,964,879.78	592,863,679.59	-2.51%	
销售费用	1,930,290.00	1,157,755.80	66.73%	苗木销售劳务费增加
管理费用	55,095,908.31	58,818,919.76	-6.33%	
研发费用	3,039,758.14	3,084,244.98	-1.44%	
财务费用	4,453,375.44	-23,639,709.95	-118.84%	主要系 BT 工程项目 2019 年比 2018 年确认回购期利息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01,088.62	-21,792,704.41	-622.20%	销售回款良好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83,949.24	-6,678,710.34	405.85%	结构性存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44,871.01	5,877,524.85	-1104.59%	归还银行贷款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9,044,387.47	100.00%	741,435,385.00	100.00%	0.00%
工程收入	717,811,666.65	93.34%	709,116,565.59	95.64%	-2.30%
设计收入	36,932,394.13	4.80%	20,377,898.51	2.75%	2.05%
苗木销售收入	13,077,793.00	1.70%	8,505,781.64	1.15%	0.55%
其他收入	1,222,533.69	0.16%	3,435,139.26	0.46%	-0.30%
分产品					
园林施工	717,811,666.65	93.34%	709,116,565.59	95.64%	-2.30%
园林景观设计	36,932,394.13	4.80%	20,377,898.51	2.75%	2.05%
苗木销售	13,077,793.00	1.70%	8,505,781.64	1.15%	0.55%
其他收入	1,222,533.69	0.16%	3,435,139.26	0.46%	-0.30%
分地区（未计其他收入）					
华东地区	372,616,947.37	48.53%	315,432,953.09	42.74%	5.79%
华中地区	269,198,058.15	35.06%	424,742,337.21	57.55%	-22.49%
其他地区	126,006,848.26	16.41%	-2,175,044.56	-0.29%	16.7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主营业务较单一本数据可直接参见“（1）营业收入构成”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营业成本合计	577,964,879.78	100%	592,863,679.59	100.00%	-
分行业					
工程成本	558,557,986.77	96.64%	575,986,642.55	97.15%	-2.90%
设计成本	14,182,614.57	2.45%	10,231,418.02	1.73%	0.68%
苗木销售成本	5,056,136.85	0.87%	6,533,202.06	1.10%	-0.38%
其他销售成本	168,141.59	0.03%	112,416.96	0.02%	0.01%
分产品					
园林施工成本	558,557,986.77	96.64%	10,231,418.02	1.73%	94.99%
园林景观设计成本	14,182,614.57	2.45%	6,533,202.06	1.10%	1.32%
苗木销售成本	5,056,136.85	0.87%	112,416.96	0.02%	0.74%
其他销售成本	168,141.59	0.03%	197,513.58	0.03%	-0.01%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83,168,609.72	48.99%	281,090,804.09	47.41%	1.58%
华中地区	202,250,807.67	34.99%	311,919,184.08	0.00%	34.99%
其他地区	92,545,462.39	16.01%	-146,308.58	-0.02%	16.0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元）		530,101,676.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8.93%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6,292,911.65	17.72%
2	第二名	124,740,476.88	16.22%
3	第三名	98,388,067.85	12.79%
4	第四名	91,918,327.50	11.95%
5	第五名	78,761,892.74	10.24%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资料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9,073,033.7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28%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0,651,163.93	6.70%
2	第二名	26,209,904.68	4.32%
3	第三名	23,554,210.26	3.88%
4	第四名	20,389,043.37	3.36%
5	第五名	18,268,711.55	3.01%

3、费用

科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1,930,290.00	1,157,755.80	66.73%
管理费用	55,095,908.31	58,818,919.76	-6.33%
研发费用	3,039,758.14	3,084,244.98	-1.44%
财务费用	4,453,375.44	-23,639,709.95	-118.84%

说明：销售费用增加 66.73%是苗木销售产生的劳务费略有增加；财务费用变动主要是 BT 工程项目 2019 年比 2018 年确认回购期利息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研发费用 3,039,758.14 元，主要为研发发生的人工、劳务、机械费用等。

5、现金流

项 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比例%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821,324.60	976,861,150.81	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020,235.98	998,653,855.22	-10.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	182,040.00	-99.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4,059.24	6,860,750.34	392.43%	结构性存款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036,134.61	540,843,621.45	35.17%	融资环境的变化，银行贷款更换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081,005.62	534,966,096.60	47.69%	融资环境的变化，银行贷款更换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01,088.62	-21,792,704.41	-622.20%	销售回款良好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83,949.24	-6,678,710.34	405.85%	结构性存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44,871.01	5,877,524.85	-1104.59%	偿还贷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68,859.13	-22,705,291.57	-192.35%	销售回款良好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除非经常性损益列示的营业外收入外，公司无其他非主营业务收入。

四、资产负债状况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资产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预付款项	3,915,130.73	0.20%	5,528,866.95	0.28%	-0.08%
其他应收款	33,663,796.11	1.71%	82,520,679.30	4.19%	-2.48%
存货	643,372,969.62	32.67%	494,976,213.38	25.13%	7.53%
其他流动资产	65,860,379.21	3.34%	34,691,485.22	1.76%	1.58%
长期应收款	314,191,117.24	15.95%	490,263,953.19	24.89%	-8.94%
在建工程		0.00%	1,272,202.39	0.06%	-0.06%
长期待摊费用	21,519,504.55	1.09%	15,480,104.81	0.79%	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20,000,000.00	1.02%	-1.0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科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339,000,000.00	36.74%	370,000,000.00	40.00%	-3.26%
应付票据	43,660,771.95	4.73%	2,620,294.14	0.28%	4.45%
应付账款	464,298,934.48	50.31%	474,260,575.01	51.27%	-0.96%
应交税费	36,968,021.41	4.01%	40,413,706.03	4.37%	-0.36%

五、投资状况

1、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	------	------	-----------	-----------	--------	-----------	--------	----------	----------	--------	------

新 三 板	838793	水 生 态	768,333.33	560000	2.51%	560000	2.51%	879,200.00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投资
合计			768,333.33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城市雕塑及工艺美术工程桥梁建筑工程、土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林木的培育和种植、园艺作物的种植；水土保持及保护；室内电力线路、照明设备的安装；机电设备安装；道路及广场保洁服务，城市规划编制、旅游规划设计、城市照明设计、道路工程设计；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工程咨询服务；园林苗木花卉的育种、种植，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000 万元	1,904,668,686.40	944,466,561.13	767,129,483.54	141,254,349.58	107,075,719.36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苗木、花卉种植与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农林技术开发；种植技术研究；园艺开发；	1000 万元	12,342,700.96	11,956,418.78	889,810.00	-32,243.53	-43,018.06

		农业观光项目开发；农民科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林业信息咨询；林业投资与开发；农业开发；造林苗木；城镇苗木的生产及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22,369,816.10	17,867,846.26	481,170.00	-243,238.34	-908,289.60
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养护、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桥梁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土壤修复工程、水处理工程、电力工程的设计及施工；雕塑、工艺美术片（不含文物）设计、制作；电线电缆、照明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保洁服务；城市规划编制；旅游信息咨询、旅游景区开发；道路工程、城市照明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工程规划	1000 万元	6,967,192.89	5,349,838.29	6,148,048.45	830,970.64	821,042.97

		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源泉	有限责任公司	苗木、花卉种植与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农林技术开发；种植技术研究；园艺开发；农业观光项目开发；农民科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元	26,188,513.45	9,302,418.45	-	-455,193.04	-455,193.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

在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上，绿色发展列入五大发展理念之一；在党的十九大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成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 14 条基本方略之一；在 2018 年 5 月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强调：要确保到 2035 年，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到本世纪中叶，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环境领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建成美丽中国。

“生态治国 文明理政”已成为当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主旋律。

《全国森林城市发展规划（2018-2025 年）》的发布，确定了“四区、三带、六群”的中国森林城市发展格局。到 2020 年，我国将建成 6 个国家级森林城市群、200 个国家森林城市；到 2025 年，将建成 300 个国家森林城市。

2、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以“致力生态领域事业、营建人类美好家园”为使命，崇尚生态文明建设、专注于风景园林事业，确立以风景园林为主导、水生态、土壤修复“三位一体”的发展方向，完善管理体系，优化经营结构、整合内外资源，力争成为具有科技创新能力、品牌价值与核心竞争力的综合性现代生态企业。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目标，未来 3-5 年公司经营计划主要围绕“三位一体”经营模式展开，重点发展园林绿化，立足华东、华中，发展中西部，面向全国，努

力将企业打造成具有科技含量及创新能力的城市生态综合运营服务企业，力争成为国内生态修复行业领先者。从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和苗圃种植、养护等几方面入手，确保专业技术提高、工程品质提高，踏实做好主业，成为行业内工程质量和景观效果全国前列的佼佼者。主业进步的同时逐步开拓水生态、土壤修复板块业务，促进企业稳健和可持续发展。

十、重大风险提示

1、材料、劳务服务、机械租赁费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对外采购的材料主要包括苗木材料、结构材料及其他辅助材料，其中苗木材料包括各类灌木、乔木、藤本植物、草本植物及花卉等，结构材料包括混凝土、沙石泥土、钢材等，其他辅助材料包括木材、砖瓦、工具等。近年来钢材、水泥价格略有波动；木材、砖瓦、工具等辅助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价格变动较小；苗木材料价格随市场供求关系变动，其中大规格苗木资源则相对紧缺，价格呈现上涨趋势。公司项目的劳务作业主要通过劳务分包完成，劳务分包供应商在其需支付的劳务人员的薪酬福利支出的基础上与公司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此外公司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机械一般通过租赁取得。

若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涨幅度过快，或劳动力成本大幅上升导致劳务分包成本提高，或机械租赁费用上涨，则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培养、集聚了一批设计、施工、管理和营销等方面的专业人才，这是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此同时，随着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对于专业人才和经营骨干的需求将持续增加。

如果公司不能稳定现有专业人才和骨干团队，不能有效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或者造成人才流失，将对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是经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和劳动者保障水平的提高、未来我国适龄劳动力供给的不断减少，人力成本不断上升。此外，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同行业企业对相关技术、设计、管理和市场营销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公司未来需要制订出具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才能稳定公司的人才队伍、吸引优秀人才，公司将面临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风险。

4、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的管理风险

公司逐步完善了有关原材料采购、财务管理、成本结转、收入确认等重大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且生产经营环节执行了上述内部控制制度。

若未来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内部控制制度不能适时修改或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则将面临内部控制失效而导致的经营风险。

5、项目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针对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等具体业务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对每个业务环节和验收节点均制定了严格的检验流程。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况。

但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如果质量管理体系不能同步提升，则可能会产生项目质量问题，从而对市场信誉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业务拓展，并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发展，园林绿化行业整体保持快速发展，但行业准入门槛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企业区域性经营特征较为明显，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部分优势企业依托资本市场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2017年3月21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令第676号），对36部行政法规的部分条款予以修改，对3部行政法

规予以废止，其中，原《城市绿化条例》第十六条“城市绿化工程的施工，应当委托持有相应资格证书的单位承担”予以删除。公司现所持有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将不再作为承接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硬性条件。未来相关业务的取得将更多依据参与企业的资金实力、管理水平及过往业绩规模等其他因素，对行业的竞争格局造成一定影响。

基于此，如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不能稳定和扩大工程施工建设规模，或者资金不能满足项目建设需要，则可能导致其市场地位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7、公司管理当局对风险管理的认识

在行业高速发展的阶段，机遇与挑战同在，影响企业发展的风险存在则是不可避免的。但我们可以通过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增强对风险的预见性，并时刻警醒，以谨慎的态度面对市场，面对管理细节，规范公司治理来最大程度减少风险发生的可能。我们必须密切关注与经营相关的各种法律法规，保证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合法性。

结合公司的规模和业务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应加强完善公司包括风险管理机构设置、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反应以及部门及人员的职责与权限等要素在内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

十一、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未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的职责明确，能发挥应有的作用。

2、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8年9月13日公司总股本7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2018年半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2018年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2019 年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3、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019 年度预案	0.00	0.40	0.00	28,000,000.00	88,497,320.05
2018 年度	0.00	0.18	0.00	12,600,000.00	89,915,205.35
2018 年中期	0.00	0.30	0.00	21,000,000.00	21,333,904.26
2017 年度	0.00	0.00	0.00	0.00	123,453,561.10

4、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0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公司 2019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分置改革	相关股东	华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015 年 9 月 2 日	2019 年 5 月 9 日	完成

		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持股 5% 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在前述十二个月锁定期之后的十二个月之内，通过上市交易或转让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总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在前述十二个月锁定期之后的二十四个月之内，通过上市交易或转让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总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			
重大资产重组	李晓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长期	持续履行
	李晓明、宁波汇宁、李晓伟、宁波同协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长期	持续履行
	李晓明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长期	持续履行

四、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事项。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1、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名称	报酬（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	未单独计费
财务顾问	无	0
保荐机构	无	0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05 年退市。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19 年 2 月 2 日浙江省嘉兴仲裁委员会受理宁波泰宏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提出的仲裁申请。宁波泰宏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根据 2014 年 5 月与汇绿园林就桐乡市凤凰湖景观工程中桥梁工程机械、土石方、挡墙、栏杆、桥面铺装等工程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该项工程已完工，并已完成结算审计。因结算金额争议，宁波泰宏向嘉兴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详见公告 2019-008 号。

2019年7月18日嘉兴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19）嘉仲字第005号裁决书，裁决如下：1、驳回申请人宁波泰宏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仲裁请求。2、本案仲裁案件受理费62684元、案件处理费6268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合计73952元，均由申请人宁波泰宏建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详见公告2019-056号。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1）2018年3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330,000,000.00元（人民币叁亿叁仟万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2018年3月16日至2020年3月16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笔担保已到期。

（2）2018年3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264,730,000.00元（人民币贰亿陆仟肆佰柒拾叁万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

2018年3月20日至2020年3月19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笔担保已到期。

(3) 2018年3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165,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陆仟伍佰万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2018年3月19日至2019年2月28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笔担保已到期。

(4) 2019年3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110,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2019年3月19日至2020年3月18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笔担保已到期。

(5) 2019年8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80,000,000元(人民币捌仟万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2019年8月9日至2020年8月8日。

(6) 2019年10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15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2019年10月30日至2024年10月29日。

(7) 2020年3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0,000元(人民币叁亿元整)。担保主债权期限为自2020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5日。

(8) 2020年3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264,730,000元(人民币贰亿陆仟肆佰柒拾叁万元整)。担保主债权为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在自2020年3月20日至2022年3月19日止。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签订的重大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公告索引
1	永嘉县红色文化旅游提升工程项目（一期）EPC 总承包	21,063.68	2019-057
2	桐乡市“两河一湖”景观绿道贯通工程工程总承包（EPC）	12,818.45	2019-078
3	凤凰池公园 PPP 项目一期景观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24,031.96	2019-094
4	鄂州市吴楚大道（葛山大道-燕沙路）绿化景观工程 EPC 项目 注	设计费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 [2002]10 号）标准收费的基础上下浮，投标总价下浮 30%；建安工程费是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建筑安装工程费，全费用单价下浮 10%。	-

注：鄂州市吴楚大道（葛山大道-燕沙路）绿化景观工程 EPC 项目，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中标，合同尚在签订中。中标公告见：2019-099 号公告、2020-001 号公告。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重新上市申请及相关材料。2019 年 6 月 25 日，深交所决定受理公司股票重新上市申请。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上市申请的反馈意见》（公司部函[2019]第 9 号），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全套反馈回复文件（详见公告：2019-063 号）。

因申报文件财务数据已过有效期，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申请，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同意中止审核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上市申请的函》（公司部函[2019]第 22 号），同意公司中止审核的申请（详见公告：2019-067）。

2019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关于恢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上市审核的申请》及相关更新财务数据后的申请材料。2019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同意恢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上市审核申请的函》（公司部函[2019]第 29 号），同意公司恢复审核的申请。

2019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上市的补充反馈意见》（公司部函[2019]第 31 号），2019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补充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重新上市申请文件。

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委托相关机构对公司重新上市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进行调查核实。

2、鉴于公司重新上市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向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起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详见公告：2019-050 号）。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1、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汇绿园林 2019 年初与宁波市北仑区慈善总会、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岭下村共同签署了《关于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定向捐赠的协议》，汇绿园林自愿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定向用于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岭下村老年协会公益慈善项目（详见公告：2019-003 号）。

2) 2020 年 1 月，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形式严峻，汇绿园林通过武汉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用于该疫情的医疗救治和防控（详见公告：2020-006 号）。

3) 2020 年 2 月，汇绿园林通过鄂州市红十字会定向捐赠给鄂州市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人民币 20 万元，用于该区防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专用。（详见公告：2020-008 号）。

4) 2020 年 2 月，公司再次组织下属全资子公司，捐赠价值 50 万元的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手术服、紫外线消毒产品等防疫物资，助力武汉打赢疫情攻坚战（公告编号：2020-009）。

上述对外捐赠事项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促进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

2、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报告期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限售股	其他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0,773,514	32.97%				1,687,175	-10,814,733	-9,127,558	221,645,956	31.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30,773,514	32.97%				1,687,175	-10,814,733	-9,127,558	221,645,956	31.66%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26,038,792	3.72%					-3,644,341	-3,644,341	22,394,451	3.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4,734,722	29.25%				1,687,175	-7,170,392	-5,483,217	199,251,505	28.46%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9,226,486	67.03%				-1,687,175	10,814,733	9,127,558	478,354,044	68.34%
1、人民币普通股	469,226,486	67.03%				-1,687,175	10,814,733	9,127,558	478,354,044	68.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0,000,000	100.00%							7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变动说明：

2019年5月离职董事股份解除限售160,100股，详见2019年5月28日2019-040号公告；2019年7月办理股份限售，董事刘创离职限售1,687,175股；2019年8月公告股权分置改革解限3,464,651股，详见公告2019-064；2019年12月

公告股权分置改革解限及离职董事股份解限 7,189,982 股，详见 2019-097 号公告。

2、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2、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列表：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份数 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 减（股）	期末持股数 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晓明	228,815,120	-	228,815,120	32.69%	171,611,340	-	-	自然人
宁波汇宁投资有 限公司	153,354,943	-8,000,000	145,354,943	20.77%	-	-	-	企业法人
李晓伟	38,947,287	-	38,947,287	5.56%	29,210,465	-	-	自然人
宁波同协投资有 限公司	53,458,097	-18,908,097	34,550,000	4.94%	-	-	-	企业法人
宁波金投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7,384,810	-	27,384,810	3.91%	-	-	-	有限合伙 企业
武汉新金海商贸 发展有限公司	-	22,677,240	22,677,240	3.24%	-	-	-	企业法人
刘毅	25,147,254	-2,908,200	22,239,054	3.18%	-	-	-	自然人
陈志宏	13,519,295	-	13,519,295	1.93%	-	-	-	自然人
上海鸿立股权投 资有限公司	10,953,925	-	10,953,925	1.56%	-	-	-	企业法人
曾桂荣	-	10,187,856	10,187,856	1.46%	-	-	-	自然人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十大股东中李晓明和李晓伟为兄弟关系；宁波汇宁投资有 限公司为李晓明控制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其他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列表：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股）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145,354,943	人民币普通股	145,354,943
李晓明	57,203,780	人民币普通股	57,203,780
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	34,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50,000
宁波金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84,810	人民币普通股	27,384,810
武汉新金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2,677,240	人民币普通股	22,677,240
刘毅	22,239,054	人民币普通股	22,239,054

陈志宏	13,519,295	人民币普通股	13,519,295
上海鸿立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953,925	人民币普通股	10,953,925
曾桂荣	10,187,856	人民币普通股	10,187,856
李晓伟	9,736,822	人民币普通股	9,736,8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流通股股东中李晓明、李晓伟为兄弟关系。宁波汇宁为李晓明控制的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即持股数量的说明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4、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晓明	228,815,120	171,611,340	根据董监高限售		根据董监高限售
2	李晓伟	38,947,287	29,210,465	根据董监高限售		根据董监高限售
3	无锡智慧投资有限公司	2,537,142	2,537,142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托管单元登记后可解限。冻结。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4	武汉市江汉区房地产公司	2,469,600	2,469,60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5	武汉市城市信用合作联社	2,469,600	2,469,60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6	武汉市保险公司江汉支公司	2,058,000	2,058,00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7	深圳丰华电子有限公司	1,646,400	1,646,40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8	武汉市江汉财务开发公司	829,786	829,786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9	海南真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87,866	687,866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10	上海思可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32,000	532,00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东办理确权后可解限。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无

(2) 自然人

姓名	李晓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汇绿生态董事长、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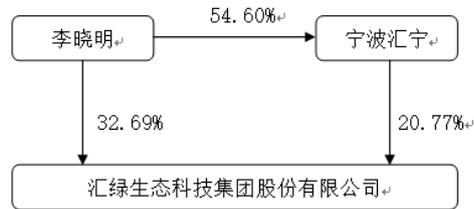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结构图



2、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无

(2) 自然人

姓名	李晓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汇绿生态董事长、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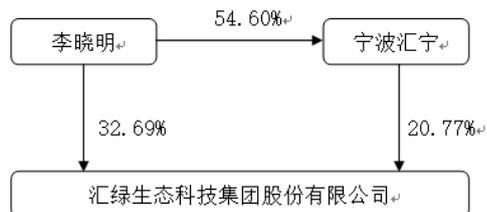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1、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则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期初数	期末数				
李晓明	男	46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5年5月27日至2022年3月29日	228,815,120	228,815,120	-	-	32.29	否
李晓伟	男	50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38,947,287	38,947,287	-	-	32.85	否
刘斌	男	4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30.66	否
金小川	女	44	董事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9.26	否
严琦	女	44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年6月2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28.76	否
郭小静	男	41	董事	现任	2019年3月30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	是
丁晓东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14年12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7.14	否
金荷仙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7.14	否
彭和平	男	70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7.14	否

张兴国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34.18	否
鹿海军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	是
王兆焱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9年3月30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33.24	否
李雁	女	50	职工监事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28.24	否
谢细红	女	43	职工监事	现任	2019年3月30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11.32	否
李友谊	男	39	财务总监	现任	2016年4月8日至2022年3月29日	-	-	-	-	28.37	否
刘创	男	55	董事	离任	2018年8月29日至2019年3月30日	6,748,702	6,748,702	-	-	-	否
钱如南	男	44	监事	离任	2016年4月8日至2019年3月30日	-	-	-	-	23.25	否
蒋向春	男	49	职工监事	离任	2016年4月8日至2019年3月30日	-	-	-	-	23.48	否

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已完成新一届董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上表已根据第九届董监事会成员情况进行披露更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相挂钩，年终由公司考核评定后一次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已支付，与本报告披露的薪酬总数一致。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长李晓明任宁波汇宁执行董事。

(2) 副董事长李晓伟任宁波汇宁监事。

(3) 董事金小川任宁波汇宁经理。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李晓明 男，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宁波汇宁执行董事。汇绿园林创始人之一，自 2010 年起历任汇绿园林执行董事、总经理，宁波汇宁执行董事、经理，曾任宁波市北仑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宁波市风景园林协会副理事长，宁波市北仑区建筑协会副会长。

李晓伟 男，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汇绿园林。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汇绿园林执行董事、总经理，宁波汇宁监事，江西汇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吉水汇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市风景园林协会副理事长。

刘斌 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二级注册建造师。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曾在宁波滕头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浙江滕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浙江滕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总工程师。

严琦 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蓝德凯尔监事。自 2003 年 6 月至今历任汇绿生态战略发展中心、证券投资中心经理助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曾任长城证券职员，湖北绿泉执行董事、总经理，金溪华信执行董事、总经理，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孝感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金小川 女，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宁波汇宁经理。曾在宁波达金渔具有限公司、汇绿园林工作。

郭小静 男，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武汉新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新地汉邦资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北新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湖北梁子湖高尔夫有限公司总经理。

丁晓东 男，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副教授。现任山东财经大学教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翰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迈科管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济南宏泰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和文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金荷仙 女，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林业大学农学博士、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博士后。现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浙江农林大学风景园林学院教授，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副秘书长，《中国园林》杂志社社长、常务副主编，中国绿地博大绿泽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汇绿园林独立董事。

彭和平 男，195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苏州苏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人事处科长、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校友会秘书长、教育基金会秘书长。2011年9月退休。

张兴国 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汇绿园林副总经理。曾在宁波市北仑区国土资源局工作，曾任宁波市北仑区建筑工务局科长。

鹿海军 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公司监事，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萌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博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博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可可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藏华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浦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浦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上海鸿立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拉萨鸿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龙娱数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汇绿园林监事。

王兆焱 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汇绿园林副总经理。2004年至今历任汇绿园林项目经理，区域项目负责人。

李雁 女，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汇绿园林设计研究院副院长，蓝德凯尔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任武汉市黄鹤楼公园管理处科员，武汉市园林局科员，武汉市园林建筑规划设计院院长助理，湖北新发展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怡景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

谢细红 女，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17至今任公司行政部主管。曾在正隆大厦实业有限公司、美尔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湖北鼎龙泰富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工作。

李友谊 男，中国国籍，1981年出生，大学学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汇绿

园林财务总监，吉水汇绿监事。曾任宁波乐金甬兴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1年4月至今就职于汇绿园林，历任汇绿园林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职人员姓名	其它单位名称	在其它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晓明	宁波汇宁	执行董事	2011年06月03日	
李晓伟	汇绿园林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0月30日	
	江西汇绿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11月01日	
	吉水汇绿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2年09月06日	
	宁波汇宁	监事	2011年06月28日	
金小川	宁波汇宁	总经理	2013年01月04日	
	汇绿园林	一般管理人员	2001年8月	
严琦	蓝德凯尔	监事	2016年01月	
郭小静	武汉新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9月	
	武汉新地汉邦资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2月	
	湖北新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2月	
丁晓东	山东财经大学	教师	1988年7月	
	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8月	2020年8月
	济南宏泰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6月	
	安翰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2021年12月
	迈科管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	2028年11月
金荷仙	浙江农林大学风景园林学院	教授	1985年7月	
	《中国园林》杂志社	社长、常务副主编	2016年10月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副秘书长	2008年10月	
	中国绿地博大绿泽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2020年7月
	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2020年6月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2020年10月
彭和平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2022年12月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2020年4月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	
	苏州苏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	
张兴国	汇绿园林	副总经理	2011年2月	
鹿海军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08日	
	上海萌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6日	
	龙娱数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05日	2019年6月
	上海博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13日	
	浙江博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16日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6日	
	宁波可可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西藏华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30日	
	上海浦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李雁	汇绿园林	设计院副院长	2014年04月28日	
	蓝德凯尔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01月	
李友谊	汇绿园林	财务总监	2015年10月	
	吉水汇绿	监事	2012年09月06日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员变动如下：

1、离职董事：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原董事刘创任期届满离任。

2、新任董事：

2019年3月30日，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组成如下：

李晓明、李晓伟、刘斌、严琦、金小川、郭小静、丁晓东、金荷仙、彭和平。除郭小静为新任外，其他人员均为连任。

2019年3月30日，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组成如下：张兴国、王兆焱、鹿海军、李雁、谢细红。其中王兆焱、谢细红为新任，其他成员为连任。

四、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在册职工人数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设计人员	73
公司管理人员（含行政管理人员）	125
工程管理人员	198
苗圃管理人员	26
合计	4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教育程度类别人数
本科及以上学历	246
大、中专	141
大、中专以下	35
合计	422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以人力资源战略为指导，以市场为导向，以岗位价值和业绩为

衡量标准，设立具有外部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确保能吸引行业优秀人才，留住公司核心、关键人才，盘活人力资源，激活员工积极性，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打造稳定、团结、进取的团队，实现人才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建设学习型组织，以达到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为目标，根据业务需要和员工需求，制定培训计划。主要从企业文化、专业技术、管理能力、个人素养等方面开展培训活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无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公司治理概况：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断规范公司运作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制度建设，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重新制订了适用于公司重新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并新增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2、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要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2019年3月30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的人数不变，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的独立履行职责。

5、关于监事和监事会：2019年3月30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后的人数不变，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能够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的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增加了公司透明度，切实发挥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作用。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8、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主要体现在其履职业绩和薪酬水平上，按年度进行考评。报告期内，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目标进行了绩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召开日期	投资者参与比例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一次临时股	临时股东	2019年3月	60.96%	2019年4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东大会	大会	30日		1日	公告编号2019-017)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5月17日	62.65%	2019年5月17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编号2019-039）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5月29日	61.08%	2019年5月29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编号2019-041）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8月12日	59.94%	2019年8月12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编号2019-06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金荷仙	8	1	7	0	0	无	0
丁晓东	8	1	7	0	0	无	1
彭和平	8	1	7	0	0	无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知识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

（一）2019年3月15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和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以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两项议案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2019年3月3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2019年4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履行职责，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协调，组织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调研及核查；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听取审计部年度及季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指导并监督审计部做好内部控制建设。对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调整、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

告、续聘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具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就 2019 年年度报告与审计机构进行了有效沟通。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考评方案的制定及执行。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讨论了 2019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提出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对第九届董事会的提名人员进行考察，对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任命进行考核。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对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主要审议了与中国计量大学、中国计量大学徐州产业计量检测创新中心签署《战略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年度分红预案，并审定了公司重新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

七、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为有效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好的履行职责，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

考评，根据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分为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两部分。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年终发放。

九、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评价如下：

我们认为，汇绿生态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告详见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完整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
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0]010458号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绿生态公司2019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汇绿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汇绿生态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汇绿生态公司2019年年报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汇绿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汇绿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汇绿生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汇绿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汇绿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汇绿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六）就汇绿生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邓四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肖峰

中国·武汉

2020年3月24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63,106,679.19	142,189,641.73	142,189,641.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624,582,126.43	542,472,556.59	545,393,052.83
应收款项融资	六、3	10,794,389.02		不适用
预付款项	六、4	3,915,130.73	5,528,866.95	5,528,866.95
其他应收款	六、5	33,663,796.11	81,276,601.87	82,520,679.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6	643,372,969.62	494,976,213.38	494,976,213.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65,860,379.21	34,691,485.22	34,691,485.22
流动资产合计		1,545,295,470.31	1,301,135,365.74	1,305,299,939.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8	不适用	不适用	768,333.33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六、9	314,191,117.24	489,741,681.87	490,263,953.1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20,879,200.00	20,879,200.0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46,281,300.14	48,017,849.46	48,017,849.46
在建工程	六、12		1,272,202.39	1,272,20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162,498.54	192,711.30	192,71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21,519,504.55	15,480,104.81	15,480,104.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21,234,017.94	19,155,620.24	18,076,74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7,638.41	594,739,370.07	594,071,898.80
资产总计		1,969,563,108.72	1,895,874,735.81	1,899,371,838.21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志成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339,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8	43,660,771.95	2,620,294.14	2,620,294.14
应付账款	六、19	464,298,934.48	474,260,575.01	474,260,575.01
预收款项	六、20	11,413,287.67	11,073,352.61	11,073,352.61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11,702,191.79	11,856,455.69	11,856,455.69
应交税费	六、22	36,968,021.41	40,413,706.03	40,413,706.03
其他应付款	六、23	8,320,348.84	8,997,172.74	8,997,172.74
其中：应付利息	六、23	496,552.51	565,802.10	565,802.10
应付股利	六、23	2,274,225.12	1,719,536.28	1,719,536.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4	7,343,495.99	5,693,408.33	5,693,408.33
流动负债合计		922,707,052.13	924,914,964.55	924,914,964.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5	78,000.00	78,000.00	78,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33,954.13	34,988.85	7,272.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954.13	112,988.85	85,272.18
负债合计		922,819,006.26	925,027,953.40	925,000,236.7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6	197,826,394.00	197,826,394.00	197,826,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7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8	83,150.00	83,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9	74,789,132.40	64,485,658.42	64,828,894.13
未分配利润	六、30	545,158,717.62	479,564,871.55	482,829,60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46,744,102.46	970,846,782.41	974,371,601.4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046,744,102.46	970,846,782.41	974,371,601.4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69,563,108.72	1,895,874,735.81	1,899,371,838.21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69,044,387.47	741,435,385.00
其中：营业收入	六、31	769,044,387.47	741,435,385.00
二、营业总成本		644,485,146.35	634,766,490.76
其中：营业成本	六、31	577,964,879.78	592,863,679.59
税金及附加	六、32	2,000,934.68	2,481,600.58
销售费用	六、33	1,930,290.00	1,157,755.80
管理费用	六、34	55,095,908.31	58,818,919.76
研发费用	六、35	3,039,758.14	3,084,244.98
财务费用	六、36	4,453,375.44	-23,639,709.95
其中：利息费用		15,966,444.87	16,278,355.40
利息收入		11,757,907.82	40,438,943.67
加：其他收益	六、37	8,483,443.00	12,187,877.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60,756.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不适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9,624,740.3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5,781,876.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4,691.40	-10,827.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474,008.57	124,627,820.8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2	438,256.35	218,646.2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3	1,119,975.90	439,064.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792,289.02	124,407,402.26
减：所得税费用	六、44	34,294,968.97	34,492,196.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97,320.05	89,915,205.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97,320.05	89,915,205.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97,320.05	89,915,205.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497,320.05	89,915,205.3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97,320.05	89,915,205.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13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13	0.13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8,126,567.40	884,391,420.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1）	79,694,757.20	92,469,73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821,324.60	976,861,15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4,190,274.57	802,869,605.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96,658.22	45,437,166.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71,415.00	56,944,47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2）	64,261,888.19	93,402,60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020,235.98	998,653,85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01,088.62	-21,792,70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	182,0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	182,0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4,059.24	6,860,75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4,059.24	6,860,75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83,949.24	-6,678,710.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1,000,000.00	5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3）	36,134.61	843,62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036,134.61	540,843,621.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2,000,000.00	498,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81,005.62	36,316,09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081,005.62	534,966,09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44,871.01	5,877,524.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09.24	-111,401.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68,859.13	-22,705,291.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763,938.37	161,469,22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732,797.50	138,763,938.37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64,828,894.13	482,829,604.91	974,371,601.48		974,371,60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83,150.00	-343,235.71	-3,264,733.36	-3,524,819.07		-3,524,819.0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83,150.00	64,485,658.42	479,564,871.55	970,846,782.41		970,846,782.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3,473.98	65,593,846.07	75,897,320.05		75,897,32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497,320.05	88,497,320.05		88,497,320.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03,473.98	-22,903,473.98	-12,600,000.00		-12,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303,473.98	-10,303,473.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83,150.00	74,789,132.40	545,158,717.62	1,046,744,102.46		1,046,744,102.46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会合04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54,790,830.47	423,952,463.22		905,456,396.13		905,456,39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54,790,830.47	423,952,463.22		905,456,396.13		905,456,39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38,063.66	58,877,141.69		68,915,205.35		68,915,20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915,205.35		89,915,205.35		89,915,205.3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38,063.66	-31,038,063.66		-21,000,000.00		-21,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038,063.66	-10,038,063.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826,394.00				228,886,708.44				64,828,894.13	482,829,604.91		974,371,601.48		974,371,601.48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1,399.56	1,681,066.18	1,681,06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1,125,605.09	1,015,309.97	1,015,309.97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68,277,375.62	51,777,447.75	52,106,697.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3,582.16	787,292.71	787,292.71
流动资产合计		71,277,962.43	55,261,116.61	55,590,366.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768,333.33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1,455,661,300.00	1,451,361,300.00	1,451,361,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9,200.00	879,200.0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26,833.32	2,057,268.95	2,057,268.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418.85	188,640.43	188,64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0,191,752.17	1,454,486,409.38	1,454,375,542.71
资产总计		1,531,469,714.60	1,509,747,525.99	1,509,965,909.32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47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946,727.11	1,902,414.01	1,902,414.01
应交税费	119,742.59	94,807.27	94,807.27
其他应付款	11,312,273.34	10,776,642.89	10,776,642.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74,225.12	1,719,536.28	1,719,536.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26,213.04	12,773,864.17	12,773,864.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716.67	27,71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16.67	27,716.67	
负债合计	13,453,929.71	12,801,580.84	12,773,864.17
股东权益：			
股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1,728,327.98	741,728,327.98	741,728,327.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3,150.00	83,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909,357.34	35,542,373.37	35,575,298.37
未分配利润	37,294,949.57	19,592,093.80	19,888,418.80
股东权益合计	1,518,015,784.89	1,496,945,945.15	1,497,192,045.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31,469,714.60	1,509,747,525.99	1,509,965,909.32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利润表

2019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2,478.63
减：营业成本	十五、3		112,416.96
税金及附加	十五、3	6,843.10	2,118.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137,637.55	16,482,027.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336.53	963.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544.64	10,881.65
加：其他收益			11,249.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4	50,000,000.00	66,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不适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99.5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8,754.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952.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82,930.74	49,347,447.5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13,091.00	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69,839.74	49,347,438.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69,839.74	49,347,438.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69,839.74	49,347,438.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15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1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150.00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752,989.74	49,347,438.55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845.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80,963.14	18,985,15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80,963.14	19,223,002.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825.12	834,788.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1,689.53	5,385,41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000.07	74,33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69,826.03	10,027,83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99,340.75	16,322,37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8,377.61	2,900,63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426,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7,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77,000.00	42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2,977.85	1,905,64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	407,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2,977.85	409,105,64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4,022.15	16,894,350.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45,311.16	20,037,741.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45,311.16	20,037,74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5,311.16	-20,037,74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9,666.62	-242,759.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066.18	1,923,825.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399.56	1,681,066.18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35,575,298.37	19,888,418.80	1,497,192,04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32,925.00	-296,325.00	-246,1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83,150.00	35,542,373.37	1,496,945,94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6,983.97	17,702,855.77	21,069,839.7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3,669,839.74	33,669,839.7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66,983.97	-15,966,983.97	-12,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366,983.97	-3,366,983.9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12,600,000.00	-12,600,000.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83,150.00	38,909,357.34	1,518,015,784.89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志成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31,032,140.73	-3,915,862.11	1,468,844,60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31,032,140.73	-3,915,862.11	1,468,844,606.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43,157.64	23,804,280.91	49,347,438.55	28,347,438.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347,438.55	49,347,438.5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43,157.64	-25,543,157.64		-21,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543,157.64	-4,543,157.6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1,000,000.00	-21,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741,728,327.98				35,575,298.37	19,888,418.80	1,497,192,045.15

载于第13页至第12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基本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6月2日由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0.00万元,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100177840339L的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2、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身为武汉市六渡桥百货公司,1989年10月20日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89]30号”文批准,由武汉市六渡桥百货公司独家发起,在武汉市六渡桥百货公司基础上,进行股份制改组。1990年1月29日注册登记成立武汉市六渡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1992年2月25日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2]123号文同意增资扩股,同时更名为武汉市六渡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年10月28日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6]106号文同意,再次更名为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9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34号”文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六渡桥”,股票代码“0765”。

经公司199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自2000年4月26日起由“武汉市六渡桥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变更为“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信股份”。

自2001年开始由于本公司连续三年亏损,2005年6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05]61号),本公司股票从2005年7月4日起终止上市。

2005年9月5日,本公司股票开始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代办转让。股票简称“华信3”,股票代码:400038。

鉴于公司破产及债务重整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8月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2016年4月，公司名称由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汇绿5”，股票代码：400038。

2016年5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已出具《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登记的函》，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中的新增股份451,143,348股在中国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完成，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700,000,000.00股，并于2016年5月20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3、股本情况

(1) 本公司初次上市时总股本为5,002.00万股，根据199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7年年末总股本5,002.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4股，共计送红股2,000.80万股；

根据199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8年年末总股本7,002.8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4股，共计送红股2,801.12万股；

根据199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9年年末总股本9,803.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共计送红股2,941.176万股；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股本1,960.784万股，累计转送股后总股本增至14,705.88万股。同时，公司更名为“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信股份”。

2000年11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关于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0]184号），同意公司配售925.212万股普通股，其中向国家股股东配售112.0728万股，向社会法人股股东配售77.5512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735.5880万股。本次配股实际配售847.6608万股。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变更为15,553.5408万股。于2001年6月20日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200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0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1年中期分配预案：公司2001年上半年可供分配的利润共计13,727,967.33元，以股份总数15,553.540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5股，共计送红股777.6770万股；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5股，共计转增股本8,554.4474万股，并每10股派现金0.125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24,885.6652万股。并于2011年1月12日办理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2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晓明、李晓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2号），核准本公司以每股1.28元的价格向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园林”）的全体股东共

计发行451,143,348.00股股票，用于购买其持有的汇绿园林56.5721%股权。其中：向李晓明发行188,477,665股股份、向李晓伟发行32,081,305股股份、向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汇宁”）发行126,320,138股股份、向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发行50,127,039股股份、向上海灵哲投资中心（普通合伙）发行4,010,163股股份、向宁波金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2,557,167股股份、向宁波鸿元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840,059股股份、向上海鸿立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发行9,022,867股股份、向陈志宏发行11,135,990股股份、向宁波汇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292,064股股份、向宁波晟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278,891股股份。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00,000,000.00股，并于2016年4月25日，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年5月18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完成，公司股本总额为700,000,000股。

4、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779-805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街街道建设大道1097号长江伟业集团六楼

5、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土木工程建筑行业，所处行业是具有多种产业特性的综合性行业，从产业链环节划分，业务包括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和绿化养护。

本集团的园林工程施工和绿化养护的具体经营范围包括生态环境修复工程；环境治理；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技术开发及工程施工；公共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工程咨询服务；园林苗木花卉的育种、种植、研发和销售；生态水景；土壤修复；小流域治理；对生态环境、园林绿化及高新技术行业投资；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许可经营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的苗木种植的具体经营范围包括：林业投资与开发，苗木种植、研发和销售等。

本集团的园林景观设计的具体经营范围包括：园林绿化、市政工程、装饰工程等的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等。

6、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李晓明直接持有公司32.69%的股份，同时李晓明持有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汇宁”）54.60%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宁波汇宁，宁波汇宁持有公司20.76%的股份，因此李晓明通过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合计持有公司53.45%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另外公司控股股东李晓明，李晓明之兄李晓伟以及李晓明之配偶金小川为一致行动人。

7、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8、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因2016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汇绿园林股权构成反向购买，法律上母公司即本公司成为会计上的被收购方，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上母公司为汇绿园林。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及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以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鉴于本公司向李晓明、李晓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重组事项已于2016年2月实施完成，本公司财务报表具体编制方法为：

（1）本公司通过实施破产及债务重整、股权分置改革、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重组事项，汇绿园林原控股股东李晓明成为重组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取得了本公司的控制权。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反向购买，由于本公司（及其原子公司）在上述交易发生时持有构成业务的资产或负债，故根据财政部2009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

业合并》及相关的规定，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照购买法的原则进行处理。

(2) 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时，是以汇绿园林作为会计上的购买方，视汇绿园林一直存在而编制，汇绿园林及其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在并入财务报表时，以其在本次重组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而本公司（及其原子公司）重组前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财务报表时，则作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以本公司交易完成日（2016年2月29日）的公允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中。

(3)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汇绿园林账面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4) 财务报表中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根据购买日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以及本公司购买日后权益性工具实际变动金额确定，购买日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以汇绿园林购买日前的实收资本以及按《企业会计准则》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新增实收资本之和。但是，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的是合并后本公司的权益结构(即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数量和种类)，包括本公司本次为了收购汇绿园林而发行的权益。

(5) 本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以汇绿园林为会计上母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信息，个别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本公司自身财务信息。即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系汇绿园林(法律上子公司)上年同期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财务报表均为本公司(法律上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

(6)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口径进行认定和披露。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7、“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

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

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

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租赁应收款、以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

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b)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应收信用风险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的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备用金及员工借支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3：应收其他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应收BT项目款项

对于长期应收工程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工程施工成本包括为建造某项合同而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与间接费用。合同的间接费用主要包括临时设施摊销费用和公司下属施工、生产单位组织和管理施工生产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工程施工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工程施工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

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

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1) 本集团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植物。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类。

(3)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依据本集团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两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其中：

乔木类特征：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指标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130CM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

灌木类特征：植株无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指标主要以植株自然高及冠径为主。

消耗性林木郁闭度的设定及计量办法：

A、园林工程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量化指标有：高度、胸径、木质化程度、冠幅根幅、重量、冠根化。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B、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历往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乔木类：株行距约350cm×350cm胸径8cm，冠径约320cm时，郁闭度： $3.14 \times 160 \times 160 / (350 \times 350) = 0.656$

灌木类：株行距约25cm×25cm冠径约24cm时，郁闭度： $3.14 \times 12 \times 12 / (25 \times 25) = 0.723$

(5) 本集团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土地租赁费、装修费、临时建筑、基地道路、土地整理费、技术服务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

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7、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

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结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 本集团具体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市政园林景观工程收入、养护和园林景观设计收入、苗木销售收入等。

①市政园林景观工程收入。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为：公司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当合同施工内容发生变化，从而导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的金额计算完工百分比，调整当期应确认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其中已完成的工作量是依据经项目部、建设监理方和建设方三方签字、盖章确认的《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批表》等手续确认，总工作量是由招标文件和合同来决定的。

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 BT、PPP项目，收入确认参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28和31所述。

②园林景观设计收入。公司目前设计服务业务实行分段确认。根据业务特点与双方签订合同规定确定了分段关键点分别为前期及方案设计阶段、扩大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及施工配合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提供园林景观设计劳务结果是否可靠估计为标准分情况确认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处于尚未完工阶段的设计服务劳务，由于公司尚未向委托方提交该设计阶段的最终劳务成果，无法表明未完工阶段的设计服务劳务会得到客户的最终认可，且未完工阶段的收入金额难以可靠地计量，因此对尚未完工的设计服务劳务已发生的成本结转营业成本，不确认设计服务业务收入。

③养护工程收入：本集团的养护工程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在签订工程项目时，同时约定对该项目工程提供质保期内涉及的绿化养护服务，不确认绿化养护收入，发生的养护费用计入相应的工程项目合同成本，公司将该类养护收入与相关工程项目收入统一归口工程施工收入；第二类是单独承接的绿化养护服务，根据提供养护的绿化面积和合同约定的价格，在合

同约定的养护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或按照已提供养护时间占合同约定养护期的比例分期确认收入。

④苗木销售收入：本集团的苗木销售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订单发货，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产品所有权发生转移，即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8、BT业务的核算方法

BT业务的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价款（含投资回报）。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确认利息收入。

但对于建造合同中明确约定按约定利率计息的垫付费用项目，如征地拆迁费、勘察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基础设施建设费等，单独计算此部分的资金占用费用，作为利息收入确认入账列入长期应收款，如果合同总价中已包括利息收入则作为利息收入确认入账并冲减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PPP 业务的会计核算

PPP 业务经营方式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是指在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基于合同建立的一种合作关系。公司对 PPP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1）建造期间，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项目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合同收入应当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视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分别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时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进行处理。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能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2）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应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应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3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3“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股东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集团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2019年1月1日前，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至到期投资与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前，对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的会计政策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2: 保证金及无风险组合	保证金及无风险组合仅包括工程(设计)履约保证金、诚信保证金在合同约定应收回之日前不存在回收风险或特殊应收款项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支付给政府或相关单位的经营保证金等一般不存在回收风险,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3: 关联方组合	总、分、子公司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
组合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决算应收账款组合	已竣工验收或交付使用的工程项目在验收或交付使用时点根据已经确认的收入扣除已结算进度款确认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组合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保证金及无风险组合	对属于此类保证金性质的应收款项, 在合同约定之日尚未收回的, 按保证金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对其他无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组合3: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决算应收账款组合	经单项减值测试未减值且超过2年未结算的项目应收账款, 按照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对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决算应收账款组合按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0.00
1-2年	0.00
2-3年	5.00
3-4年	10.00
4-5年	20.00
5-6年	50.00
6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单独进行单项减值测算。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说明

a.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 (BT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除外) 等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确认减值损失。

b. BT项目 (包含履约保证金、代垫款项及其他款项) 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及应收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则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c. 除BT项目外, 工程 (设计) 履约保证金、诚信保证金: 按合同建立台账, 从合同约定应收之日起,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为: 从合同约定应收之日开始计算, 1年内按5%计算, 1至2年按50%计提, 2年以上按100%计提。

d. 特殊应收款项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支付给政府或相关单位的经营保证金等, 应单独分析计提, 从发生可能产生坏账因素之日起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计提比例为1年内按5%计算, 1至2年按50%计提, 2年以上按100%计提。

2017年, 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以上4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

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4项准则以下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请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9。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等，不适用于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下是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42,189,641.73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42,189,641.7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45,393,052.8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42,472,556.59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82,520,679.3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81,276,60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768,333.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79,2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PPP项目公司投资)	摊余成本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490,263,953.19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489,741,681.87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2,106,697.7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1,777,44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768,333.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79,200.00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	545,393,052.83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2,920,496.2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42,472,556.59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其他应收款	82,520,679.30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1,244,077.43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1,276,601.87
长期应收款	490,263,953.19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522,271.3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89,741,68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768,333.33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8,333.33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768,333.33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加：其他非流动资产（PPP项目公司投资）转入		20,000,000.00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110,866.6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0,879,200.00
其他：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76,744.3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新计量金融工具后的影响额			1,078,875.9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9,155,62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72.1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新计量金融工具后的影响额			27,716.6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4,988.85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	52,106,697.75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329,25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1,777,44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768,333.33			
减: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8,333.33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768,333.33		
重新计量: 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110,866.6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79,200.00

于2019年1月1日,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768,333.33元的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该部分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并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其中, 人民币768,333.33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成本计量。于2019年1月1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导致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人民币110,866.67元, 并相应增加其他综合收益83,150.00元, 同时影响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27,716.67元; 对当期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权益无影响。

于2019年1月1日,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的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该部分投资系汇绿园林为承接武汉东湖绿道二期工程PPP项目, 与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花木公司组成联合体, 与甲方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签订了《投资合作合同》所约定的投资事项, 而非对项目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成本计量。于2019年1月1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导致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人民币20,000,000.00元。

C、首次执行日,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66,346,049.37		2,920,496.24	69,266,545.61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913,106.74		1,244,077.43	7,157,184.17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522,271.32	522,271.32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58,017.55		329,250.00	687,267.55

D、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项目	合并未分配利润	合并盈余公积	合并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12月31日	482,829,604.91	64,828,894.13	
1、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并重新计量			83,150.00
2、应收账款减值的重新计量	-2,650,458.50	-270,037.74	
3、其他应收款减值的重新计提	-1,119,669.69	-124,407.74	
4、长期应收款减值的重新计提	-470,044.19	-52,227.13	
5、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重新计提	975,439.02	103,436.90	
2019年1月1日	479,564,871.55	64,485,658.42	83,150.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5月14日经公司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9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A、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B、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C、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D、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E、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F、“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修订该准则的主要内容是：（1）明确准则的适用范围；（2）保持准则体系内在协调，即增加规范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3）增加披露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要求。该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不要求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修订的主要内容是：（1）修改债务重组的定义，取消了“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的前提条件，重组债权和债务与其他金融工具不作区别对待；（2）保持准则体系内在协调：将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索引至金融工具准则，删除关于或有应收、应付金额遵循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债权人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受让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初始计量与重组损益。该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不要求追溯调整。

上述修订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债务重组准则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

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7 “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

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

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6%、9%、10%、13%、16%，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增值税。简易征收税率为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发生的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7% 及 11% 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2) 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5%。

根据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时点的通知》的规定，自2016年5月1日，建筑业、房地产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2016年5月1日前开工项目，采用3%简易征收税率，2016年5月1日后开工项目，采用11%适用税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5%。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5) 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1.5%

(6)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公司	25%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园林”）	25%	林木培育、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五、2（2）
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德凯尔”）	20%	小微企业
成都蓝德凯尔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凯尔”）	20%	小微企业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溪华信”）	免税	五、2（2）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绿泉”）	免税	五、2（2）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源泉”）	免税	五、2（2）
江西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汇绿”）	免税	五、2（2）
吉水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水汇绿”）	免税	五、2（2）
宁波利宁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利宁”）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规定：农业，是指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农业生产者，包括从事农业生产的单位和个人。

本集团子公司汇绿园林、江西汇绿、吉水汇绿、湖北绿泉、湖北源泉、金溪华信均享受销售自产苗木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八十六条第一款规定，企业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子公司汇绿园林、江西汇绿、吉水汇绿、湖北绿泉、湖北源泉、金溪华信均享受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9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9 年度，“上年”指 2018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10.21	26,106.39
银行存款	159,731,587.29	138,737,831.98
其他货币资金	3,373,881.69	3,425,703.36
合 计	163,106,679.19	142,189,641.73

注 1：货币资金 2019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14.71%，主要系应收账款回款增加所致。

注 2：受限货币资金明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47 所述。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52,109,881.67	361,606,353.17	361,606,353.17
1 至 2 年	138,202,291.63	155,687,234.89	155,687,234.89
2 至 3 年	137,858,647.14	22,065,365.63	22,065,365.63
3 至 4 年	10,442,791.69	12,651,231.72	12,651,231.72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4至5年	8,685,841.53	2,476,342.96	2,476,342.96
5年以上	59,346,435.79	57,252,573.83	57,252,573.83
小计	706,645,889.45	611,739,102.20	611,739,102.20
减：坏账准备	82,063,763.02	69,266,545.61	66,346,049.37
合计	624,582,126.43	542,472,556.59	545,393,052.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6,645,889.45	100.00	82,063,763.02	11.61	624,582,126.43
其中：					
组合1—信用风险账龄组合	203,867,449.46	28.85	41,967,714.32	20.59	161,899,735.14
组合2—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	502,778,439.99	71.15	40,096,048.70	7.97	462,682,391.29
合计	706,645,889.45	100.00	82,063,763.02	11.61	624,582,126.43

(续)

种类	2019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739,102.20	100.00	69,266,545.61	11.32	542,472,556.59
其中：					
组合1—信用风险账龄组合	204,864,129.55	33.49	35,226,956.22	17.20	169,637,173.33

种类	2019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2—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	406,874,972.65	66.51	34,039,589.39	8.37	372,835,383.26
合计	611,739,102.20	100.00	69,266,545.61	11.32	542,472,556.59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739,102.20	100.00	66,346,049.37	10.85	545,393,052.83
原组合1-账龄分析法组合	204,864,129.55	33.49	33,272,532.92	16.24	171,591,596.63
原组合4-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决算应收账款组合	406,874,972.65	66.51	33,073,516.45	8.13	373,801,456.20
合计	611,739,102.20	100.00	66,346,049.37	10.85	545,393,052.83

(3)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①组合1—信用风险账龄组合：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4,102,292.07	6,995,386.34	4.85
1-2年(含2年)	23,446,268.76	5,382,352.32	22.96
2-3年(含3年)	8,302,442.05	3,104,611.69	37.39
3-4年(含4年)	4,550,599.24	3,156,752.93	69.37
4-5年(含5年)	8,685,841.53	8,548,605.23	98.42
5年以上	14,780,005.81	14,780,005.81	100.00
合计	203,867,449.46	41,967,714.32	20.59

组合 2—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龄：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4,566,429.98	8.86	31,483,914.55	70.64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58,212,010.01	91.14	8,612,134.14	1.88
总计	502,778,439.99	100.00	40,096,048.69	7.97

组合2中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项目一	21,655,765.95	15,159,036.17	70.00	注
项目二	7,115,491.51	3,557,745.76	50.00	
项目三	6,393,356.31	6,393,356.31	100.00	
项目四	3,061,574.56	2,388,380.15	78.01	
项目五	2,585,667.44	1,598,679.87	61.83	
项目六	1,919,280.36	959,640.18	50.00	
项目七	1,559,883.42	1,247,906.74	80.00	
项目八	192,482.09	96,241.05	50.00	
项目九	82,928.34	82,928.34	100.00	
小 计	44,566,429.98	31,483,914.57	70.64	

注：公司向以上项目业主提供园林工程建设服务，这些项目由于业主人员变动、决算进度滞后以及长期未结算等原因，公司预计部分项目难以获得结算，因而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2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208,007,589.60	2,047,706.04	0.98
1年至2年（含2年）	114,756,022.87	2,525,580.78	2.20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2年至3年(含3年)	129,556,205.09	3,691,425.02	2.85
3年至4年(含4年)	5,892,192.45	347,422.30	5.90
小计	458,212,010.01	8,612,134.14	1.88

(4) 集团2019年1月1日前根据原政策计量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原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0,758,563.79	7,537,928.19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0,118,674.05	1,011,867.41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16,173,173.18	3,234,634.64	20.00
3年至4年(含4年)	12,651,231.72	6,325,615.87	50.00
4年至5年(含5年)	2,476,342.96	2,476,342.96	100.00
5年以上	12,686,143.85	12,686,143.85	100.00
合计	204,864,129.55	33,272,532.92	16.24

原组合4-对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决算应收账款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0,847,789.38		0.00
1年至2年(含2年)	145,568,560.84		0.00
2年至3年(含3年)	5,892,192.45	294,609.62	5.00
3年至4年(含4年)			10.00
4年至5年(含5年)			20.00
5年至6年(含6年)	23,575,046.31	11,787,523.16	50.00
6年以上	20,991,383.67	20,991,383.67	100.00
合计	406,874,972.65	33,073,516.45	8.13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6,346,049.37	12,797,217.40			2,920,496.24	82,063,763.02
合计	66,346,049.37	12,797,217.40			2,920,496.24	82,063,763.02

注：其他变动系会计政策变动，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6)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9年末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2019年末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350,894,453.98元，占应收账款2019年末合计数的比例为49.6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2019年末汇总金额为19,671,981.76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第一名	144,914,480.38	20.51	1,481,907.53
第二名	97,644,356.87	13.82	1,937,736.92
第三名	59,050,013.02	8.36	767,358.00
第四名	27,569,378.60	3.90	317,571.20
第五名	21,716,225.11	3.07	15,167,408.10
合计	350,894,453.98	49.66	19,671,981.76

3、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坏账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10,794,389.02		10,794,389.02	
合计	10,794,389.02		10,794,389.02	

本集团视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在到期前贴现或背书转让，因此将这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截至本报告年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转让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07,356.21	84.48	5,325,902.27	96.33
1年至2年(含2年)	607,774.52	15.52	146,562.08	2.65
2年至3年(含3年)			56,402.60	1.02
合计	3,915,130.73	100.00	5,528,866.9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2019年12月31日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530,680.78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4.63%。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湖北长江伟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84,018.00	25.13
慈溪市坎墩正隆电子商务经营部	559,518.95	14.29
珠海远方软件有限公司	436,310.65	11.1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288,433.18	7.37
南京拉瑞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62,400.00	6.70
合计	2,530,680.78	64.63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663,796.11	81,276,601.87	82,520,679.30
合 计	33,663,796.11	81,276,601.87	82,520,679.30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742,194.46	56,298,632.81	56,298,632.81
1至2年	7,512,328.20	18,006,489.50	18,006,489.50
2至3年	10,445,808.50	4,755,694.82	4,755,694.82
3至4年	1,285,484.82	1,059,986.78	1,059,986.78
4至5年	1,059,986.78	3,948,572.85	3,948,572.85
5年以上	2,789,610.28	4,364,409.28	4,364,409.28
小 计	37,835,413.04	88,433,786.04	88,433,786.04
减：坏账准备	4,171,616.93	7,157,184.17	5,913,106.74
合 计	33,663,796.11	81,276,601.87	82,520,679.3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押金和保证金	36,992,414.36	45,972,686.65
备用金及员工借支	185,857.78	204,457.78
其他往来款	657,140.90	23,607,526.63
代收代付款项		18,649,114.98
小 计	37,835,413.04	88,433,786.04
减：坏账准备	4,171,616.93	5,913,106.74
合 计	33,663,796.11	82,520,679.30

注：2019年12月31日较年初余额减少5,059.84万元，主要系收回代收代付款等其他往来款所致。

(3) 2019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

项目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 值—组合评 估)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 值—单项评 估)	整个存续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 用减值)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注)	7,157,184.17				7,157,184.17
本期计提数	-2,985,567.24				-2,985,567.24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71,616.93				4,171,616.93

注：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157,184.17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3 所述。

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一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年以内	14,701,476.56	25,897.33					25,897.33
1年至2年 (含2年)	7,415,051.02	390,549.75					390,549.75
2年至3年 (含3年)	10,444,608.50	888,116.10					888,116.10
3年至4年 (含4年)	1,282,314.82	72,314.82					72,314.82
4年至5年 (含5年)	359,353.18	133,053.18					133,053.18
5年以上	2,789,610.28	1,989,610.28					1,989,610.28
小 计	36,992,414.36	3,499,541.46					3,499,541.46

组合二 应收备用金及员工借支组合

1年以内	36,077.00						
1年至2年 (含2年)	92,477.18	924.77					924.77
2年至3年 (含3年)							
3年至4年 (含4年)	3,170.00	1,268.00					1,268.00
4年至5年 (含5年)	54,133.60	21,653.44					21,653.44
5年以上							
小 计	185,857.78	23,846.21					23,846.21

组合三 应收其他款组合

账龄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640.90	49.26					49.26
1年至2年(含2年)	4,800.00	480.00					480.00
2年至3年(含3年)	1,200.00	1,200.00					1,200.00
3年至4年(含4年)							
4年至5年(含5年)	646,500.00	646,500.00					646,500.00
5年以上							
小 计	657,140.90	648,229.26					648,229.26
合 计	37,835,413.04	4,171,616.93					4,171,616.93

(4)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0,510,116.29	1,525,505.82	5.00
1年至2年(含2年)	642,756.50	64,275.65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104,084.82	20,816.96	20.00
3年至4年(含4年)	803,686.78	401,843.39	50.00
4年至5年(含5年)	346,240.00	346,240.00	100.00
5年以上	1,159,870.28	1,159,870.28	100.00
合 计	33,566,754.67	3,518,552.10	10.48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无风险组合:	54,867,031.37	2,394,554.64	4.36
其中: 计提坏账的保证金	3,758,481.85	2,394,554.64	63.71
无风险组合	51,108,549.52		
合 计	54,867,031.37	2,394,554.64	4.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 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2019年12 月31日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2019年12 月31日
桐乡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4,708,397.00	1-2年	65.30	1,174,063.45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298,000.00	1-3年	6.07	7,500.00
上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和保证金	1,200,000.00	3-4年	3.17	
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押金和保证金	800,000.00	5年以上	2.11	
临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和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2.11	
合计		29,806,397.00		78.78	1,181,563.45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4,393.50		254,393.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86,001,350.71		86,001,350.7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57,117,225.41		557,117,225.41
合 计	643,372,969.62		643,372,969.62

(续)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500.00		77,5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67,406,656.50		67,406,656.5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27,492,056.88		427,492,056.88
合 计	494,976,213.38		494,976,213.38

注 1：2019 年余额较 2018 年末余额增加 14,839.67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9 年有新开工工程，期末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款增加所致。

注 2：报告期内，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系公司苗圃种植的自有苗木。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苗木大部分处于生长期，尚未进行大规模销售所致。

(2) 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累计已发生成本	2,893,286,356.47	2,565,324,385.45
累计已确认毛利	880,721,820.36	766,681,245.6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989,713,953.04	2,704,708,087.4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84,025,690.70	627,297,543.65
加：转入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注）	10,962,760.67	11,042,302.61
减：本年转入应收账款的已完工尚未结算金额	237,871,225.96	210,847,789.3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余额	557,117,225.41	427,492,056.88

注：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20 所述。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24,749,904.79	26,682,304.90
预缴增值税	13,049,718.26	8,001,722.28
预缴企业所得税		7,458.04
理财产品（注）	28,060,756.16	
合计	65,860,379.21	34,691,485.22

注：理财产品系平安银行 100% 保本挂钩利率的结构存款，预算年化收益率 1.32%，期限 2019.11.1-2020.2.3，到期时收回本金及利息，该结构性存款虽然名义上有挂钩利率，但收益固定。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0.00元，变动原因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4所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68,333.33		768,333.3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768,333.33		768,333.33
合计	768,333.33		768,333.33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 综合开发工程建设 —移交（BT）项目	金华市湖海塘公园 景观工程融资EPC 总承包项目	合计
回购期原值	1,677,605.69	266,025,928.27	267,703,533.96
加：回购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	16,792,865.67	49,695,400.64	66,488,266.3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9,665,321.56	19,665,321.56
预期信用损失	18,535.12	316,826.35	335,361.47
合计	18,451,936.24	295,739,181.00	314,191,117.24

项目	2019年1月1日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 综合开发工程建设 —移交（BT）项目	金华市湖海塘公 园景观工程融资 EPC总承包项目	合计
回购期原值	36,959,444.35	417,023,394.27	453,982,838.62
加：回购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	16,771,507.96	49,695,400.64	66,466,908.6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69,665.12	29,816,128.91	30,185,794.03
减：预期信用损失	468,352.31	53,919.01	522,271.32
合计	52,892,934.88	436,848,746.99	489,741,681.87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松溪县文秀湖片区 综合开发工程建设 —移交（BT）项目	金华市湖海塘公园 景观工程融资EPC 总承包项目	合计
回购期原值	36,959,444.35	417,023,394.27	453,982,838.62
加：回购期累计应计融资利息	16,771,507.96	49,695,400.64	66,466,908.6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69,665.12	29,816,128.91	30,185,794.03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53,361,287.19	436,902,666.00	490,263,953.19

注1：汇绿园林于2013年3月4日与松溪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签订《松溪县文秀湖片区综合开发工程建设—移交（BT）项目合同》，合同约定：融资费用由建设期贷款利息和回购期资金占用费用构成，回购期资金占用费=（建安工程造价+委托支付项目费用）*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的120%*占用时间。回购期2年，每个子项通过验收之日后的第2、13、24个月的第一个10天内，分别按就算审核后（若届时尚未审核决算或决算数额未审定，则以暂定项目回购价款金额计算回购款，决算后多还少补）的回购价款总额的40%、30%、30%比例支付。

该项目已于本报告期办理了审核决算，并由南平闽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闽嘉结审【2018】（南）第182至186号”建设工程结算审核成果报告书，同时与该工程项目相关融资费用、管理费等也于本报告期由福建武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闽武夷会所（2018）专审字第C2278号”专项审计报告并经松溪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确认。

注2：汇绿园林于2015年6月5日与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就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融资EPC总承包项目签订了《建设工程融资EPC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该BT项目年融资利率为5.19%，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含建设期及运营期融资费用），即：在工程整体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分三年四次还款，该项目于2018年1月1日进入回购期。

运营期融资费用：以建安工程费用加建设期融资费用，按承包人中标融资利率5.19%/年计算。第一次付款：在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30天内支付合同价款（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25%；第二次付款：在项目完工满一年后30天内支付合同价款（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25%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已完成结算审计时则付至审定后项目及建设工程费用（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50%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含一期的25%）；第三次付款：满第二年后30天内支付审定后项目建设工程费用（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25%及相应的运营

期融资费用；第四次付款：满第三年后30天内支付代为支付审定后项目建设工程费用（含建设期融资费用）的25%及相应的运营期融资费用。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522,271.32		522,271.32
本年计提		-186,909.85		-186,909.85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35,361.47		335,361.47

(3) 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 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2019年12月31	2018年12月31日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1）	879,200.00	
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2）	20,000,000.00	
合 计	20,879,200.00	

注1：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宁波天河生态水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7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838793。

注2：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汇绿园林为承接武汉东湖绿道二期工程PPP项目，与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花木公司组成联合体，与甲方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签订了《投资合作合同》，合同约定：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地产集团”）作为政府出资代表与乙方即联合体签订《股东合同》，明确股东各方出资比例，成立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其中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地产集团派一名董事，《股东合同》签订后，地产集团与乙方即联合体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绿源”），根据《PPP项目投资合作合同》和《股东合同》，项目公司即武汉绿源与甲方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签订《PPP项目合同》，明确项目公司负责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及获取政府付费等内容。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乙方即联合体共同出资 36,0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90%，其中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2,0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80%；武汉市花木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5%；汇绿园林出资 2,0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5%（不具有控制权及表决权），地产集团出资 4,0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地产集团向项目公司董事会委派一名董事，在股东会，董事会决定的关于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涉及项目公司与社会资本方关联交易及项目公司重大资产处置对外担保等事宜均享有一票否决权。

汇绿园林参与投资武汉绿源，主要系获得由武汉东湖绿道二期 PPP 项目的项目公司武汉绿源发包的该工程施工合同，而非对项目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2) 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8,333.33	879,200.00	110,866.67
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768,333.33	20,879,200.00	110,866.67

(3) 本报告期无计入当期损益的股利收入。

11、固定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46,281,300.14	48,017,849.46
合计	46,281,300.14	48,017,849.46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年12月31日	56,673,175.81	3,392,714.84	17,032,890.13	7,399,000.24	84,497,781.02
2、本年增加金额	2,312,307.33	8,700.00	546,203.45	252,390.51	3,119,601.29
(1) 购置	2,312,307.33	8,700.00	546,203.45	252,390.51	3,119,601.29
3、本年减少金额			99,075.00		99,075.00
(1) 处置或报废			99,075.00		99,075.0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4、2019年12月31日	58,985,483.14	3,401,414.84	17,480,018.58	7,651,390.75	87,518,307.31
二、累计折旧					
1、2018年12月31日	17,434,002.41	1,697,550.30	12,277,720.22	5,070,658.63	36,479,931.56
2、本年增加金额	2,894,701.84	306,363.03	1,341,669.56	305,797.68	4,848,532.11
(1) 计提	2,894,701.84	306,363.03	1,341,669.56	305,797.68	4,848,532.11
3、本年减少金额			91,456.50		91,456.50
(1) 处置或报废			91,456.50		91,456.50
4、2019年12月31日	20,328,704.25	2,003,913.33	13,527,933.28	5,376,456.31	41,237,007.17
三、减值准备					
1、2018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9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9年12月31日	38,656,778.89	1,397,501.51	3,952,085.30	2,274,934.44	46,281,300.14
2、2018年12月31日	39,239,173.40	1,695,164.54	4,755,169.91	2,328,341.61	48,017,849.46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的情况。

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⑤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吉水汇绿公司管理用房	2,035,000.00	建在租赁的农村土地上，未办理权证 注：
江西汇绿公司管理用房	4,055,000.00	
湖北绿泉公司管理用房	440,792.00	
成都市锦江创意产业园三色路163号银海芯座B幢501	3,148,934.00	
合计	9,679,726.00	

注：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银海信息中心 B 幢 501 号房经政府批准同意在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成国用（2008）第 373 号的土地上建成使用，该房产目前正常使用，水电、物业费用等正常缴纳，该地块未开发空余部分土地规划发生调整正在修改，当地政府决定在同一地块相关规划确定后统一组织办理不动产证，预计待规划调整到位后可办理。

12、在建工程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272,202.39
合 计		1,272,202.39

（1）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园林科学研究中心研发基地建设				1,272,202.39		1,272,202.39
合 计				1,272,202.39		1,272,202.3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金 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年其他减 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园林科学研究中心研发基地建设	381.90	1,272,202.39	1,069,085.29		2,341,287.68	
合 计	381.90	1,272,202.39	1,069,085.29		2,341,287.68	

13、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年12月31日	255,444.44	77,005.28	332,449.72
2、本年增加金额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19年12月31日	255,444.44	77,005.28	332,449.72
二、累计摊销			
1、2018年12月31日	133,311.23	6,427.19	139,73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44.52	4,668.24	30,212.76
(1) 计提	25,544.52	4,668.24	30,212.76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19年12月31日	158,855.75	11,095.43	169,951.18
三、减值准备			
1、2018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19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9年12月31日	96,588.69	65,909.85	162,498.54
2、2018年12月31日	122,133.21	70,578.09	192,711.30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减少额	2019年12月31日
土地租赁费	12,043,679.96	5,000.00	413,992.50		11,634,687.46
装修费、临时建筑	204,562.33	171,972.66	145,747.44		230,787.55
基地道路	3,231,862.52	1,418,400.00	356,388.58		4,293,873.94
技术服务费		3,018,867.92			3,018,867.92
园林科学研究中心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2,341,287.68			2,341,287.68
合计	15,480,104.81	6,955,528.26	916,128.52		21,519,504.55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471,018.71	20,867,754.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92.62	248.16
可抵扣亏损	1,386,060.37	346,515.09
预计诉讼赔偿	78,000.00	19,500.00
合 计	84,936,071.70	21,234,017.94

项 目	2019年1月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110,153.62	19,027,538.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86.84	446.70
可抵扣亏损	432,540.55	108,135.14
预计诉讼赔偿	78,000.00	19,500.00
合 计	76,622,481.01	19,155,620.24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794,649.91	17,948,662.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86.84	446.71
可抵扣亏损	432,540.55	108,135.14
预计诉讼赔偿	78,000.00	19,500.00
合 计	72,306,977.30	18,076,744.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	110,866.67	27,716.67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4,949.84	6,237.46
合 计	135,816.51	33,954.13

项 目	2019年1月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	110,866.67	27,716.6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9,088.76	7,272.18
合 计	139,955.43	34,988.85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9,088.76	7,272.18
合 计	29,088.76	7,272.1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49,826,185.46	34,109,685.24
资产减值准备	3,099,722.70	464,506.20
合 计	52,925,908.16	34,574,191.44

注：可抵扣亏损主要系公司历年累计亏损，由于管理层判断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公司及免税子公司的坏账准备。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备注
2020年	18,597,719.06	18,597,719.06	
2021年			

年份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备注
2022年			
2023年	15,511,966.18	15,511,966.18	
2024年	15,716,500.22		
合计	49,826,185.46	34,109,685.24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4 所述，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见附注六、10。

17、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70,000,000.00
保证借款	284,000,000.00	74,000,000.00
抵押借款	55,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339,000,000.00	370,000,000.00

（2）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保证人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24,000,000.00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工商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130,000,000.00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80,000,000.00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50,000,000.00	李晓明、金小川、公司
合计	284,000,000.00	

（3）抵押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抵押物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55,000,000.00	注
合 计	55,000,000.00	

注 1：2019 年 8 月 20 日，本集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2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0 日，由李晓明与汇绿生态做出担保，并约定将以下资产作为抵押：①将本集团位于北仑华艳新村 4 幢 301 室的房产抵押给该行，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20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②将本集团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四季云顶 1 幢 4 号，1 幢 5 号的房产抵押给该行，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100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截止报告出具日，该笔借款已完成还款。

注 2：2019 年 5 月 21 日，本集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由汇绿生态，李晓明，金小川做出担保，并约定将以下资产作为抵押：①将本集团位于北仑区新碶好旺角大厦 1 幢 B1209 至 B1215 的房产抵押给该行，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144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②将本集团位于北仑区新碶好时光大厦 1 幢 1501 至 1510 室的房产抵押给该行，约定的最高保额为 2183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

注 3：截至本报告年末，上述抵押房产的账面余额为 2,092.95 万元。

(4)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止本年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应付票据

种 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660,771.95	2,620,294.14
合 计	43,660,771.95	2,620,294.14

注 1：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0 元）。

注 2：应付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4,104.05 万元，系本报告期较多使用银行承

兑汇票与供应商结算采购款所致。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51,719,939.37	398,168,976.42
1-2年(含2年)	87,624,904.37	44,026,968.03
2-3年(含3年)	8,017,920.82	11,933,417.29
3年以上	16,936,169.92	20,131,213.27
合 计	464,298,934.48	474,260,575.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交疏浚技术装备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5,079,451.10	未到付款期, 结算尚未完成
桐乡市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8,628,562.20	未到付款期, 结算尚未完成
陕西华欣茂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721,227.95	未到合同约定支付条件
武汉夯腾创展机电有限公司	5,164,742.54	对方经办人变动, 未办理
东营华辰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542,020.40	对方经办人变动, 未办理
合 计	39,136,004.19	——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收设计费	450,527.00	31,050.00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0,962,760.67	11,042,302.61
合 计	11,413,287.67	11,073,352.61

(2)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69,470.83	4,976,981.38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至2年	3,747,445.61	6,096,371.23
2年至3年	6,096,371.23	
合计	11,413,287.67	11,073,352.61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49,362.77	已结算，工程尚未完工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911,576.01	已结算，工程尚未完工
合 计	9,760,938.78	——

(4) 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77,835,912.92	243,025,526.71
累计已发生成本	123,987,998.12	179,130,730.57
累计已确认毛利	42,885,154.13	52,852,493.53
减：预计损失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0,962,760.67	11,042,302.61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1,584,903.28	46,402,952.81	46,556,525.48	11,431,330.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1,552.41	2,279,851.50	2,280,542.73	270,861.18
合 计	11,856,455.69	48,682,804.31	48,837,068.21	11,702,191.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86,085.78	39,483,190.62	39,428,824.01	7,940,452.39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2、职工福利费		3,487,647.17	3,487,647.17	
3、社会保险费	52,196.26	1,325,795.03	1,327,502.31	50,488.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394.60	1,168,420.45	1,161,359.37	39,455.68
工伤保险费	10,546.48	65,481.00	69,472.48	6,555.00
生育保险费	9,255.18	91,893.58	96,670.46	4,478.30
4、住房公积金	15,593.00	1,572,066.00	1,582,167.00	5,4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31,028.24	534,253.99	730,384.99	3,434,897.24
合 计	11,584,903.28	46,402,952.81	46,556,525.48	11,431,330.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57,808.40	2,193,989.80	2,199,459.70	252,338.50
2、失业保险费	13,744.01	85,861.70	81,083.03	18,522.68
合 计	271,552.41	2,279,851.50	2,280,542.73	270,861.18

22、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787,153.21	13,249,235.84
企业所得税	25,076,864.82	26,210,676.78
个人所得税	49,890.16	63,68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875.13	68,699.65
教育费附加	42,077.84	40,716.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804.52	27,130.66
房产使用税	474,463.69	325,365.59
土地使用税	16,831.48	8,496.55
印花税	82,083.51	78,687.88
水利基金	338,977.05	341,013.06
合 计	36,968,021.41	40,413,706.03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496,552.51	565,802.10
应付股利	2,274,225.12	1,719,536.28
其他应付款	5,549,571.21	6,711,834.36
合 计	8,320,348.84	8,997,172.74

(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6,552.51	565,802.10
合 计	496,552.51	565,802.1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 应付股利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2,274,225.12	1,719,536.28
合 计	2,274,225.12	1,719,536.28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保证金	231,904.00	231,904.00
职工安置费	4,079,900.62	4,158,573.62
其他	1,237,766.59	2,321,356.74
合 计	5,549,571.21	6,711,834.36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职工安置费	4,079,900.62	注
合 计	4,079,900.62	——

注：职工安置费系华信股份破产重整后预留职工安置的费用525万元，其中2015年至2019年12月31日，职工安置费用已使用合计117.01万元，尚未支付的职工安置费余额407.99万元。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提养护费	7,220,507.47	5,638,047.35
待转销项税	122,988.52	55,360.98
合 计	7,343,495.99	5,693,408.33

25、预计负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8,000.00	78,000.00	注
合 计	78,000.00	78,000.00	

注：2017年9月汇绿园林因采购灯具款支付产生诉讼，诉讼金额7.80万元，该案因汇绿园林申请管辖权异议后，截至2019年末尚未收到法庭通知，已按照诉讼金额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26、股本

(1) 合并财务报表中权益性工具的金额

项 目	2018年12月 31日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2019年12月 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197,826,394.00						197,826,394.00

(2) 2016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晓明、李晓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2号），公司以每股1.28元的价格向汇绿园林的原股东共计发行451,143,348.00股股票，用于购买其持有的汇绿园林56.5721%股权，并于2016年2月实施完成。

(3) 公司股本余额197,826,394.00元，其中会计上的购买方汇绿园林的实收资本金额155,250,000.00元，以及2016年度股本增加金额为42,576,394.00元，系反向购买法下购买方为获取在合并后报告主体的股权比例，应向本公司股东模拟发行的股份，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计算过程
1	为购买汇绿园林56.5721%股权，本公司向李晓明、李晓伟等11名交易对象发行的股份	451,143,348.00	
2	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	700,000,000.00	

序号	项目	金额	计算过程
3	根据《重整计划》，李晓明、李晓伟等 11 名汇绿园林原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汇绿园林 14.528% 股权受让本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无偿让渡的本公司等额股份	115,856,133.00	
4	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及《资产赠与协议》，李晓明等 11 名汇绿园林原股东将其持有的汇绿园林 12.8233% 股权赠送给本公司，同时每 10 股增加 2.5 股无偿赠送给元流通股股东	-17,654,301.00	
5	发行股份及其他资产注入方式注入后，李晓明、李晓伟等 11 名交易对象占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78.4779%	5= (1+3+4) /2
6	汇绿园林的实收资本	155,250,000.00	
7	为获得合并后报告主体的股权比例，汇绿园林应向本公司股东模拟发行的股份	42,576,394.00	7=6/5-6

(4) 2019年度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的数量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股份总额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7、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合计	228,886,708.44			228,886,708.44

28、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150.00						83,15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150.00						83,150.00
合计		83,150.00						83,150.00

注：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4）所述。

29、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注）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4,828,894.13	-343,235.71	10,303,473.98		74,789,132.40
合计	64,828,894.13	-343,235.71	10,303,473.98		74,789,132.40

注：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4）所述。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82,829,604.91	423,952,463.2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264,733.3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9,564,871.55	423,952,463.2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97,320.05	89,915,205.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03,473.98	10,038,063.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600,000.00	2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45,158,717.62	482,829,604.91

注 1：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3,264,733.36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34）所述。

注 2：2019 年 5 月 17 日，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总股本 7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600,00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7,821,853.78	577,796,738.19	738,000,245.74	592,751,262.63
其他业务	1,222,533.69	168,141.59	3,435,139.26	112,416.96
合计	769,044,387.47	577,964,879.78	741,435,385.00	592,863,679.59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园林工程	717,811,666.65	558,557,986.77	709,116,565.59	575,986,642.55
园林设计	36,932,394.13	14,182,614.57	20,377,898.51	10,231,418.02
苗木销售	13,077,793.00	5,056,136.85	8,505,781.64	6,533,202.06
合计	767,821,853.78	577,796,738.19	738,000,245.74	592,751,262.63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3,020.63	949,971.11
教育费附加	325,151.09	426,628.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9,988.80	260,164.60
房产使用税	315,479.52	318,369.80
土地使用税	17,316.22	17,215.26
车船使用税	29,950.72	39,624.75
印花税	420,027.70	469,626.54
合计	2,000,934.68	2,481,600.5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物料费	83,940.00	28,119.80
机械费	115,345.00	200,900.00
劳务费	1,731,005.00	928,736.00
合 计	1,930,290.00	1,157,755.80

3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23,323,255.43	26,071,331.66
业务招待费	9,715,930.14	9,110,701.18
审计、咨询费	4,755,713.50	3,877,001.02
差旅、办公及通信费	3,210,251.73	6,323,200.38
折旧及摊销	3,561,945.72	3,544,724.57
车辆管理费	2,725,772.10	2,291,537.14
租赁费	2,553,816.71	2,654,793.01
保险费	164,234.78	208,811.21
苗木郁闭后费用	914,009.48	348,015.85
劳动保护费	59,217.97	242,934.20
其他费用	4,111,760.75	4,145,869.54
合 计	55,095,908.31	58,818,919.76

3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3,039,758.14	3,084,244.98
合 计	3,039,758.14	3,084,244.98

3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15,966,444.87	16,278,355.40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利息收入	11,757,907.82	40,438,943.67
加：汇兑损益	3,409.24	111,401.67
加：银行手续费支出	241,429.15	409,476.65
合 计	4,453,375.44	-23,639,709.95

注：利息收入发生额，主要系 BT 工程项目确认回购期利息所致。

37、其他收益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483,443.00	12,157,278.25	8,483,443.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0,599.14	
合 计	8,483,443.00	12,187,877.39	8,483,443.00

其中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建筑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	7,630,000.00	11,540,000.00
再就业补助		19,200.00
扶贫资金	12,000.00	
人才培育经费补贴	60,033.00	8,000.00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贴		9,972.00
企业扶持资金	720,000.00	
大学生实习补助		41,805.50
稳岗补贴		2,300.75
造林补助	51,410.00	
北仑区专利专项资助经费补贴		36,000.00
青墩段一期“茶花杯”优质奖补贴		300,000.00
市级实践基地补助		50,000.00
北仑区科技项目经费计划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
花木化肥减施技术补助补贴		130,000.00
武汉第35届金秋菊展优秀奖	10,000.00	
合 计	8,483,443.00	12,157,278.25

3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60,756.16	
合 计	60,756.16	

注：系平安银行理财收益，见附注六、7所述。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2,797,217.40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85,567.24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86,909.85	——
合 计	-9,624,740.31	——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	-5,781,876.26
合 计		-5,781,876.26

41、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4,691.40	-10,827.05	-4,691.40
合 计	-4,691.40	-10,827.05	-4,691.40

4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收绿化赔偿、违约金等	438,256.35	218,646.21	438,256.35
合 计	438,256.35	218,646.21	438,256.35

4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50,000.00	100,000.00	250,000.00
赔偿款及违约金	140,364.73	323,500.00	140,364.73
罚款支出	61,466.87	14,300.00	61,466.87
苗木损失	665,051.26		665,051.26
其他	3,093.04	1,264.79	3,093.04
合 计	1,119,975.90	439,064.79	1,119,975.90

注：2019年苗木损失系自然灾害引起的苗木毁损，其他中3,091.00元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374,401.39	33,129,983.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9,432.42	1,362,213.03
合 计	34,294,968.97	34,492,196.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122,792,289.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698,072.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24,690.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578.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5,392.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90,307.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95,093.86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4,294,968.97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保证金、往来款等	69,556,980.21	79,208,443.85
政府补助，赔偿金等	8,921,699.35	12,157,278.25
利息收入	1,216,077.64	1,104,008.63
合 计	79,694,757.20	92,469,730.7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支付经营性费用及保证金等	62,962,119.89	92,559,626.28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061,130.23	433,502.48
银行手续费等	238,638.07	409,476.65
合 计	64,261,888.19	93,402,605.41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承兑、保函保证金	36,134.61	843,621.45
合 计	36,134.61	843,621.45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497,320.05	89,915,205.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81,876.26
信用减值损失	9,624,740.31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06,598.38	4,842,366.84
无形资产摊销	30,212.76	30,019.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6,128.52	683,904.81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1.40	10,827.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1.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966,444.87	16,389,757.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75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8,397.70	1,454,57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4.72	-92,359.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396,756.24	-85,473,563.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76,579.12	70,117,889.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512,227.03	-113,889,446.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01,088.62	-21,792,704.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9,732,797.50	138,763,938.3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8,763,938.37	161,469,229.9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68,859.13	-22,705,291.5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59,732,797.5	138,763,938.37
其中：库存现金	1,210.21	26,106.3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731,587.29	138,737,831.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732,797.5	138,763,938.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履约保证金	2,873,881.69	未到期
保函保证金	500,000.00	未到期
固定资产	20,929,465.09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17 所述
合 计	24,303,346.78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5,019.31	7.8155	39,228.42

49、政府补助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建筑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	7,630,000.00	其他收益	7,630,000.00
扶贫资金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人才培育经费补贴	60,033.00	其他收益	60,033.00
企业扶持资金	720,000.00	其他收益	720,000.00
造林补助	51,410.00	其他收益	51,410.00
武汉第35届金秋菊展优秀奖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合计	8,483,443.00		8,483,443.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	鄂州市梁子湖区沼山镇沼山大道 108 号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琉璃乡人民政府大院综合服务楼三楼	苗木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武汉市江汉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 6 号 1 号楼 226 号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	100.00		100.00	设立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 1078 号好时光大厦 1 幢 15、17、18 层	园林工程施工、设计、苗木种植、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市进贤县	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民和镇云桥路 919 号康盛阳光城 17 号楼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水汇绿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省吉安市吉水县城北龙华北大道（时代商贸城）22 幢 105 号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利宁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一号办公楼3728室	设计咨询及施工	100.00		100.00	设立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	湖北孝昌	孝昌县白沙镇五舒村活动室	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成都蓝德凯尔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三色路163号“银海芯座”2栋5层501号	环境工程设计咨询及施工	100.00		100.00	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收票据、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2019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

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流动资金和应收款项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在签订销售合同时加强客户资信评估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客户对象多为国有市政建设单位，客户的被认识度及公认性较高。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合同履行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农民工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另外，本集团持续监控项目中中期计量支付情况以及项目竣工结算审计情况，加强与业主的沟通协调，推进项目进度及工程款收款进度，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2，六、5和六、9所述。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2.66亿元。

(1)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 (含1年)	1-2年 (含2年)	2-3年 (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39,000,000.00				339,000,000.00
应付票据	43,660,771.95				43,660,771.95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 (含1年)	1-2年 (含2年)	2-3年 (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351,847,714.87	87,497,128.87	8,017,920.82	16,936,169.92	464,298,934.48
其他应付款 (注)	422,199.14	318,345.04	651,026.28	4,158,000.75	5,549,571.21
其他流动负 债	7,343,495.99				7,343,495.99
合计	742,274,181.95	87,815,473.91	8,668,947.10	21,094,170.67	859,852,773.63

注：其他应付款不包括应付利息与应付股利。

(2)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 (含1年)	1-2年 (含2年)	2-3年(含3 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应付票据	2,620,294.14				2,620,294.14
应付账款	398,168,976.42	44,026,968.03	11,933,417.29	20,131,213.27	474,260,575.01
其他应付 款(注)	1,290,370.95	756,550.11	491,392.55	4,173,520.75	6,711,834.36
其他流动 负债	5,693,408.33				5,693,408.33
合计	777,773,049.84	44,783,518.14	12,424,809.84	24,304,734.02	859,286,111.84

注：其他应付款不包括应付利息与应付股利。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欧元有关，与提供劳务相关的以欧元结算工程项目已完工尚未决算，本集团的其他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9年12月31日，除外币存款5,019.31欧元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欧元资产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对于外汇风险，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保持与经营外汇业务金融机构的紧密合作，并在合同中安排有利的结算条款。同时在提供劳务中，若发生人民币升值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浮动利率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本集团带息债务情况如下：

带息债务类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浮动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370,000,000.00
固定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短期借款	209,000,000.00	
合 计	339,000,000.00	370,000,000.00

本集团以报告期各年度期末借款为基数，进行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产生的影响。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25个基点	-243,750.00	-693,750.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25个基点	243,750.00	693,750.00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所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879,200.00元，其中：（1）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879,200.00元，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10（1）注1所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交易的权益工具，但所处的市场交易并不活跃且金额较小；（2）持有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2,000.00万元，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10（1）注2所述，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没有

产生投资价格风险。除此之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再持有任何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9,200.00		20,000,000.00	20,879,200.00
1、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79,200.00			879,200.00
2、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79,200.00		20,000,000.00	20,879,2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9,200.00	879,200.00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司的股票金额，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是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计量依据确认。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武汉东湖绿道二期工程PPP项目公司武汉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股权比例为5%，公司按照出资额作为计量

依据确认，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10所述。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李晓明	李晓明直接持有公司 32.69% 的股份，李晓明持有宁波汇宁 54.60% 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宁波汇宁，宁波汇宁持有公司 20.76% 的股份，因此李晓明通过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合计持有公司 53.45% 股份的表决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

注：另外公司控股股东李晓明，李晓明之兄李晓伟以及李晓明之配偶金小川为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20.76	主要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持股 53.45% 并担任执行董事，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晓伟持股 18.48% 并担任监事，公司董事金小川持股 10.92% 并担任经理，原公司董事潘军标持股 6.51%。
2	李晓伟	5.56	主要股东，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之兄。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宁波川汇明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之配偶金小川出资份额为 75%，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晓伟之配偶康春叶出资份额为 20%

(3) 其他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1	金小川	董事
2	王兆焱	监事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3	金波道	公司董事金小川之弟
4	乐行娜	公司董事金小川之弟媳
5	康春叶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晓伟之配偶
6	潘军标	原公司董事
7	赵颖	原公司董事潘军标配偶之姊
8	蒋向春	原公司监事
9	谢有源	原公司监事

(4) 其他关联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1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2.51% 的参股公司；潘军标直接持股 22.45%，并担任董事；赵颖直接持股比例 10.75%，并担任董事、财务总监。
2	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94% 的股票
3	宁波都盛机械有限公司	金波道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宁波同协投资有限公司	红酒		142,478.63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期间	担保金额 (万元)	2019年12月 31日担保余额 (万元)
1	李晓明、金小川	兴业银行宁波分行	兴银甬个(高)声字第江东140050号	2014年10月28日起至2019年10月28日	1,000.00	
2	李晓明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ZB9411201600000083	2016年11月17日起至2019年11月17日	30,000.00	

序号	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期间	担保金额 (万元)	2019年12月 31日担保余额 (万元)
3	李晓明、金小川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ZB9411201900000046	2019年11月8日起至2022年11月8日	30,000.00	30,000.00
4	李晓明、金小川	工商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18年北仑(保)字0317号	2018年3月16日起至2020年3月16日	33,000.00	33,000.00
5	李晓明、金小川	浙商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332122)浙商银高保字(2018)第00003号	2018年9月13日起至2021年9月12日	11,000.00	11,000.00
6	李晓明、金小川	广发银行宁波分行	(2019)甬银综授额字第000183号-担保02	2019年8月9日起至2020年8月8日	8,000.00	8,000.00
7	李晓明、金小川	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兴银甬保(高)字第北仑190044号	2019年10月30日起至2024年10月29日	15,000.00	15,0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73,193.68	3,099,205.6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999.98
合 计		100,999.98
其他应付款：		
蒋向春		158.50
合 计		158.5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的正在执行合同具体如下：

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东营市溢洪河湿地工程项目合同金额13,866.97万元；郸城县洺河生态水系黑臭水体治理与环境景观提升工程合同金额9,778.00万元；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景观及绿化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3,215.00万元；应家经济适用房东侧保障性住房区块合同金额3,599.07万元；格尔木绿化项目东区绿化工程合同金额5,099.16万元；永嘉县红色文化旅游提升工程项目（一期）EPC总承包合同金额21,063.68万元；桐乡市"两河一湖"景观绿道贯通工程工程总承包（EPC）合同金额12,818.45万元；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6,867.84万元；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合同金额10,256.19万元；芦江水系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施工工程3,271.82万元等。

2、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承接工程出具各类保函未到期部分共11份，具体如下：

保函受益人	保函金额	保证金	到期日	性质或用途
桐乡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10,000.00		2020/11/13	履约担保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小港街道办事处	230,000.00		2100/1/1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建筑企业管理处	750,000.00		2021/9/5	人工工资支付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梅山街道办事处	110,000.00		2100/1/1	履约保函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4,890,000.00		2021/11/30	履约银行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大碶街道办事处	261,996.00		2020/4/18	履约保函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19,814.60		2020/5/16	履约保函
永嘉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31,841.20		2022/1/3	履约保函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042,219.56		2020/5/31	履约保函
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1,150,264.00		2020/12/5	履约保函

保函受益人	保函金额	保证金	到期日	性质或用途
慈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00.00	500,000.00	2022/01/17	人工工资支付保函
合计	26,096,135.36	500,000.00		

注：若公司未按合同履行，将在有效期内向受益人支付不超过保函金额的索赔。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借款情况

2020年1月8日，公司归还浦发银行2,000.00万元借款；2020年2月19日公司向浦发银行借款2000万元；2020年3月3日前，公司归还工商银行2019年末全部借款13,000万元，并于2020年2-3月一共借款12,800万元。

2、担保情况

2020年3月5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0,000元，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0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5日。

3、长期应收款回款情况

2020年1月13日至16日，公司收回松溪县文秀湖片区综合开发工程建设一移交（BT）项目尾款18,470,471.36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经营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报告分部按工程业务板块、设计业务板块、苗木板块确定，其中：

- A、工程业务板块主要由汇绿园林、宁波利宁实施；
- B、设计业务板块由汇绿园林及蓝德凯尔实施；
- C、苗木板块由汇绿园林、江西汇绿、吉水汇绿、湖北绿泉、湖北源泉及金溪华信共6

家子公司实施；

报告分部执行公司的统一会计政策，经营分部间的关联业务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如下：

A. 工程业务报告分部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营业收入	717,811,666.65	709,116,565.59
对外营业成本	561,507,334.05	576,007,434.74

B. 设计业务报告分部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营业收入	38,792,976.65	20,377,898.51
对外营业成本	14,182,614.57	10,231,418.02

C. 苗木销售报告分部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营业收入	17,612,710.00	10,283,826.14
对外营业成本	6,803,054.42	7,143,784.20

D. 经营分部合并

分部间抵消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营业收入	-6,395,499.52	-1,778,044.50
对外营业成本	-4,696,264.85	-631,374.33

分部合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营业收入	767,821,853.78	738,000,245.74
对外营业成本	577,796,738.19	592,751,262.63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园林工程	717,811,666.65	709,116,565.59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园林设计	36,932,394.13	20,377,898.51
苗木销售	13,077,793.00	8,505,781.64
合计	767,821,853.78	738,000,245.74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1、园林工程：	717,811,666.65	709,116,565.59
其中：华东地区	352,299,607.35	305,376,634.64
华中地区	239,505,211.04	405,914,975.51
华南地区	8,073,758.36	-3,504,499.37
华西地区	460,065.07	1,329,454.81
西北地区	117,473,024.83	
2、园林设计：	36,932,394.13	20,377,898.51
其中：华东地区	20,247,640.02	9,890,888.45
华中地区	16,684,754.11	10,487,010.06
华南地区		
3、苗木销售业务	13,077,793.00	8,505,781.64
其中：华东地区	69,700.00	165,430.00
华中地区	13,008,093.00	8,340,351.64
合计	767,821,853.78	738,000,245.74

(4)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会计主体架构与分部架构存在交集，公司按会计主体核算资产与负债，各分部形成的资产与负债未能独立划分，故上述“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未能披露相关分部的资产与负债情况。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277,375.62	21,777,447.75	22,106,697.75
合 计	68,277,375.62	51,777,447.75	52,106,697.75

(1) 应收股利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 计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注：根据“汇绿[2019]001号”汇绿园林股东决定书，汇绿园林向公司分配股利5,000.00万元，本报告期已收回年初应收汇绿园林的3,000.00万元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529,542.76	16,772,125.01	16,772,125.01
1至2年	1,765,900.00	5,016,090.29	5,016,090.29
3至4年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4至5年	646,500.00	646,500.00	646,500.00
小 计	18,971,942.76	22,464,715.30	22,464,715.30
减：坏账准备	694,567.14	687,267.55	358,017.55
合 计	18,277,375.62	21,777,447.75	22,106,697.7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224,846.56	201,900.00	201,900.00
其他往来款	647,096.20	848,338.01	848,338.01
关联方往来款	18,100,000.00	21,414,477.29	21,414,477.29
小 计	18,971,942.76	22,464,715.30	22,464,715.30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694,567.14	687,267.55	358,017.55
合计	18,277,375.62	21,777,447.75	22,106,697.7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687,267.55			687,267.55
本年计提	7,299.59			7,299.59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694,567.14			694,567.14

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一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年以内	28,946.56	1,447.33					1,447.33
1年至2年(含2年)	165,900.00	16,590.00					16,590.00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4年(含4年)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小计	224,846.56	48,037.33					48,037.33

账龄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三 应收其他款组合

1年以内	596.20	29.81					29.81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4年（含4年）							
4年至5年（含5年）	646,500.00	646,500.00					646,500.00
5年以上							
小计	647,096.20	646,529.81					646,529.81

组合四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年以内	18,100,000.00						
小计	18,100,000.00						
合计	18,971,942.76	694,567.14					694,567.14

④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2,125.01	8,606.25	5.00
1年至2年（含2年）	201,613.00	20,161.30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30,000.00	6,000.00	20.00
3年以上	646,500.00	323,250.00	50.00
合计	1,050,238.01	358,017.55	34.09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往来	21,414,477.29		
合计	21,414,477.29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00,000.00	1年以内	72.21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00,000.00	1-2年	23.19	
武汉温州城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6,500.00	4-5年	3.41	646,500.00
湖北长江伟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23,000.00	1-2年	0.65	12,300.00
房租押金	押金	71,846.56	1-2年	0.38	5,737.33
合计	——		——	99.84	664,537.33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55,661,300.00		1,455,661,300.00	1,451,361,300.00		1,451,361,300.00
合计	1,455,661,300.00		1,455,661,300.00	1,451,361,300.00		1,451,361,3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绿泉苗木有限公司	9,905,100.00			9,905,100.00		
金溪华信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	1,500,000.00		5,000,000.00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1)	1,410,756,200.00			1,410,756,200.00		
湖北源泉苗木有限公司(注2)	7,200,000.00	2,8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51,361,300.00	4,300,000.00		1,455,661,300.00		

注1: 2015年6月19日,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决定设立武汉蓝德凯尔环境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认缴出资1,000.00万元, 持股比例100%, 2019年公司缴纳出资15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公司已累计出资500.00万元。

注2: 2018年3月26日, 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对湖北源泉应认缴出资1,000.00万元, 持股比例100%, 2019年公司缴纳出资28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公司已累计出资1,000.00万元。

3、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42,478.63	112,416.96
合计			142,478.63	112,416.96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66,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66,000,000.00

注1：2019年度根据汇绿园林“汇绿【2019】001号”股东会决议，本报告期确认汇绿园林分配股利合计5,000万元。

十六、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82.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83,44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756.16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628.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7,857,788.21	
所得税影响额	2,115,902.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5,741,885.8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	0.12	0.12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友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成